

股票代碼：2108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ANTEX INDUSTRY CO., LTD.

105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106年4月30日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nantex.com.tw/>

本公司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發言人

姓名：黃勝仲

職稱：會計部經理

電話：(06)237-7700 轉 140

電子郵件：nantex@nantex.com.tw

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葉榮義

職稱：管理部經理

電話：(06)237-7700 轉 120

電子郵件：nantex@nantex.com.tw

總公司及工廠

地址：832 高雄市林園區工業一路九號

電話：(07)641-3621 (代表號)

傳真：(07)642-4828

股票過戶機構

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5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八號地下一樓

電話：(02)2746-3797

傳真：(02)2746-3695

網址：<http://www.pscnet.com.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吳建志、劉子猛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701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電話：(06)234-3111

傳真：(06)275-2598

網址：<http://www.pwcglobal.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http://www.nantex.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九、綜合持股比例情形	3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6
三、從業員工資訊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勞資關係	50
六、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24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8
二、財務績效	178
三、現金流量	1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9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8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回顧一百零五年度，全球經濟成長步調緩慢，英國脫離歐元區、美國總統大選及聯準會升息預期變化，更是擴大金融經濟市場波動。本公司生產所需主原料之價格，亦因供需失衡及國際油價漲跌等因素，而隨之起伏漲跌，加上市場競爭更激烈，侵蝕了公司部份在全球原有市場，使得本年度營收及獲利皆面臨不小的衝擊及影響。

<壹、一百零五年度營業報告 >

1. 營業結果：

本公司全年合併營收 95.02 億元，年減約 1.7%。其中林園廠營收達 56.97 億元，較去年度減少約 3.8%；鎮江廠營收 32.20 億元，較去年度增加約 2.4%；轉投資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年營收 6.45 億，較去年度成長約 5.2%。本年度本公司個體稅前純益 9.03 億元，稅後純益 7.65 億元，股東權益報酬率 11.3%，總資產週轉率 9.8%，基本每股稅後盈餘 1.71 元；合併稅前純益 9.84 億元，稅後純益 8.02 億元（含少數股權 0.37 億元），股東權益報酬率 11.5%，總資產週轉率 9.5%，基本每股稅後盈餘 1.71 元。

乳膠

為本公司林園廠主要產品，約佔林園廠營收八成以上，其品質堪稱穩定獨特，且普遍能獲得客戶信賴與滿意。由於新客戶拓展有成及靈活銷售策略等因素，面對激烈的競爭市場，乳膠銷量仍能維持與去年度相當，但售價無法全數反應主原料丁二烯等的價格上漲，致毛利率及獲利雙雙下滑。鎮江廠方面，手套用乳膠因外銷業務逐步推動，銷售量值均呈現成長。

耐油膠

因市場競爭依舊劇烈、新產能不斷增加，及國際天然橡膠市場依舊在低檔徘徊，影響合成橡膠價格甚鉅。本年度林園廠及鎮江廠因雖然銷售量略增，但因銷售價格向下修正，致銷售值減少。

熱塑性硫化膠

熱塑性硫化膠 TPV 經過多年客戶試料及評鑑認證，已順利打入日系汽車窗條市場並進入量產，銷量及獲利可望逐步向上推升。

精煉膠

精煉膠方面，除致力於品質穩定、產能提升外，並積極拓展大陸及海外市場，本年度銷售量略增，獲利亦尚稱穩定。

2. 研究發展狀況：

一百零五年度林園廠研發費用為 7,227 萬元，佔營業額近 1.3%，與去年度相當。

乳膠

以既有的乳化聚合開發技術為基礎，將過去的既有經驗參數予以整合，並陸續引進現有乳膠的架構，持續改進乳膠的功能性，發揮自行技術的創新。

耐油膠

完成環保型丁腈橡膠的開發，丁苯橡膠已進行現場試製，並逐漸推廣到市場。

熱塑性硫化膠

聚焦於汽車部品之應用，其中汽車窗條應用已開始量產出貨；汽車避震器防塵套亦開始小量出貨；射出級鞋底 TPV 材料部份則配合鞋廠開發，已完成可行性試驗，後續將逐步進入專業級需求。

精煉膠

濕式摻合 NBR/PVC 之摻合膠及熔合級 NBR/PVC 摻合膠已開發中並量產出貨。

3. 財務收支分析：

公司財務政策一向秉持穩健之原則，加上持續改善滯壓存貨庫存及縮短帳款回收期間，手上財務資金足以支應未來需求，堪稱充裕不虞短缺。其中財務結構負債對權益比約為 13:87，即公司自有資金充足，企業風險暴露程度低。流動及速動比率則分別高達 389%及 224%，表示變現償債能力佳，資金週轉彈性。

<貳、一百零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營業計劃：

展望一百零六年，主原料丁二烯因供需失衡，價格預期走高的機率增加，競爭廠商產能也不斷增加，面對未來國內外環境快速變化，將以顧客為行銷導向，致力於產品研發創新，成本降低及產能提升，持續有效改進提升客戶滿意度，期能持續競爭優勢與獲利能力，讓公司能永續經營。

乳膠

全力擴大主力客群以及雙方合作關係，共同發展高階、高值產品之應用推廣，同時進行特殊工業手套用乳膠及非手套用途之開發，並持續評價不同來源之輔料使成本降低，進而滿足多方顧客市場需求，另外亦積極拓展新客源，維持市場領導品牌。

耐油膠

投入高值化新型耐油膠之開發，其中環保輪胎已進入實胎應用，並逐步拓展大陸市場。

此外持續穩定原有市場，投入新通路及新應用市場開發，以鞏固品牌地位。

熱塑性硫化膠

繼續開發汽車、3C 用品及鞋底材料之應用，加強顧客行銷、廣告參展、技術服務及推廣應用，讓新綠色材 Dynaprene TPV 品牌知名度能更加普及。

精煉膠

持續提升產能、精進製程，及開發新功能性產品和新通路應用，期待業績能逐步成長。

2. 預估產銷：

預估一百零六年度主要產品銷售量，林園廠銷售乳膠約可達 19.4 萬公噸，耐油膠約為 1.3 萬公噸；鎮江廠銷售乳膠估算約為 3.3 萬公噸，耐油膠約為 4.1 萬公噸。

<參、總體經濟環境及所屬產業的趨勢概況分析>

1. 總體經濟環境：

全球經濟預期將逐步復甦，惟成長力道仍顯疲弱。國際環境仍面臨諸多變數，包括美國新政府經貿政策走向，中國大陸經濟體成長力道等，皆影響整體經濟前景。而台灣經濟對中國經濟依存度日愈加深，在經濟成長趨緩預期下，雖可維持成長，但整體的成長力道仍屬有限。

2. 產業趨勢：

乳膠方面，面對主原料丁二烯高漲及競爭對手產能持續增加，對南帝手套乳膠帶來不少的挑戰，本公司手套乳膠在產品物性與使用方便性上仍有所優勢。

耐油膠方面，天然橡膠已逐步擺脫谷底，雖然市場競爭依舊激烈，仍會持續朝成本降低及高附加值產品推陳出新方向前進。

<肆、未來發展策略>

1. 專業深耕及資源發展策略：

以既有之乳化聚合及塑膠橡膠動態交聯之核心技術平台，衍生出不同客製化、特殊性之高值化、精緻化或智慧型材料，並延伸擴大應用於不同領域，創造更佳品質性能及售後服務、專業諮詢及產服系統整合之持續競爭優勢。

2. 區域性、全球化之市場導向發展策略：

從成品應用、設備加工及原材料設計之創新方向著手，將傳產業特性化、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及國際化做專利佈局或認證驗證，並藉由品牌通路擴展，漸進式由南帝深耕至全球。

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長期以來的鼓勵和指導，經營團隊仍將秉持「持續進步、精益求精」的工作態度全力以赴，希望公司業績能蒸蒸日上，永續成長與獲利。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68 年 1 月 10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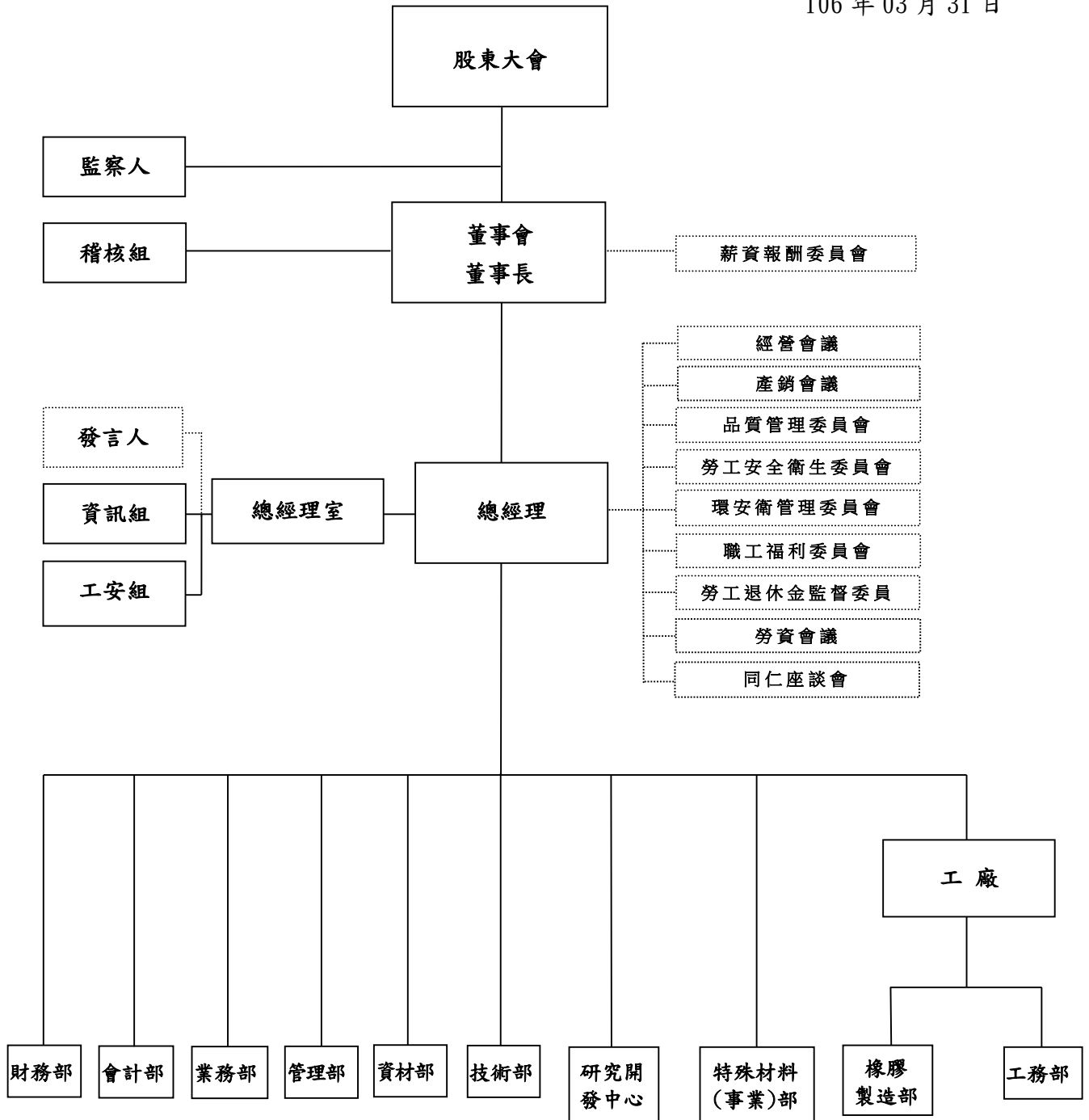
1. 六十八年一月經濟部核准成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 萬元，董事長為吳修齊先生，總經理為吳文雄先生。
2. 七十一年二月 SBR、NBR 合成橡膠乳液廠正式開工生產，四月產品上市。
3. 七十二年五月耐油膠廠建廠完成，六月開工，產品上市。同年八月乳膠板廠建廠完成，九月開工，產品上市。
4. 七十六年七月董事會改組，鄭高輝先生出任董事長，吳文雄先生續任總經理。
5. 七十六年八月 SBR、NBR 合成橡膠乳液廠擴建完成。
6. 七十七年五月精煉膠廠建廠完成，十一月第二期工程完成，同年產品上市。
7. 七十八年一月乳膠板廠第二線擴建完成。
8. 七十九年六月證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上櫃。
9. 八十年十月本公司配合企業形象與產品商標之整合，英文名稱更改為 NANTEX INDUSTRY CO., LTD. (英文名稱原為 PRESIDENT FINE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10. 八十一年八月證管會核准本公司股票上市，同年十月正式掛牌。
11. 八十二年三月 SBR、NBR 合成橡膠乳液廠第三期擴建完成。
12. 八十三年榮獲全國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事業單位五星獎。(80~82 年連續三年獲全國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事業單位獎)
13. 八十四年榮獲第五屆全國企業環保獎。十一月通過經濟部商品檢驗局 ISO 9002 品質管理系統認可登錄。
14. 八十五年榮獲全國推行自護制度最高榮譽：三朵梅花獎。
15. 八十五年四月乳膠板廠第三線擴建完成。
16. 八十六年七月轉投資成立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 八十八年六月 SBR、NBR 合成橡膠乳液廠第四期擴建完成。
18. 八十九年二月總經理吳文雄先生屆齡退休，由許貴顯先生接任總經理。
19. 九十年五月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可登錄。
20. 九十年六月股東常會通過投資大陸案。
21. 九十二年二月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可登錄。
22. 九十二年九月轉投資大陸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建廠完成，並即試車，產品上市。
23. 九十三年六月董事會改組，楊東源先生出任董事長，許貴顯先生續任總經理。
24. 九十八年九月總經理許貴顯先生屆齡退休，由鄭華堂先生接任總經理。
25.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與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認可登錄。
26. 一〇一年六月乳膠板廠停產。
27. 一〇二年三月 SBR、NBR 合成橡膠乳液廠第五期擴建完成。
28. 一〇四年三月總經理鄭華堂先生屆齡退休，由許建祝先生接任總經理。
29. 經歷年之增資，累積至 105 年底之資本額為 44 億 6636 萬 424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圖

106 年 03 月 31 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 稽 核 組：公司制度之稽核及追蹤改善。
- (2) 資 訊 組：資訊系統之規劃、開發、維護及資訊整合應用與訓練。
- (3) 工 安 組：工業安全及環保相關計畫之推行及督導。
- (4) 財 務 部：理財及財務作業。
- (5) 會 計 部：全公司預算、帳務及成本結算。
- (6) 業 務 部：有關乳膠、橡膠、精煉膠之內、外銷業務及商標使用管理。
- (7) 管 理 部：有關人事、事務、股務、企劃、管理制度及人力資源規劃、經營相關資料之處理。
- (8) 資 材 部：有關資材、倉儲與運輸管理。
- (9) 技 術 部：產品技術服務及品質保證、乳膠、橡膠、精煉膠之製程改善。
- (10) 研究開發中心：新產品與新技術的研究開發及新原料評價。
- (11) 特殊材料(事業)部：熱可塑性橡膠產品之產製、研發、業務與管理。
- (12) 工 廠：督導製造部、工務部與生產管理、工程規劃評估及負責全公司性文件管制。
- (13) 橡膠製造部：乳膠、橡膠、精煉膠產品之產製管理、乳膠灌裝及公用、環保設備之運轉、維護。
- (14) 工 務 部：全廠機械及儀電設備之設置、保養及修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之一：

106年04月1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105.06.14	3	93.06.09	91,177,240	21.43	95,736,102	21.4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楊東源	男	105.06.14	3	93.06.09	—	—	—	—	—	—	—	—	成功大學 工商管理學系	鎮江南帝化工公司董事長、南美特科技公司董事長、臺南紡織公司顧問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105.06.14	3	78.08.21	91,177,240	21.43	95,736,102	21.4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侯博明	男	105.06.14	3	78.08.21	2,016,467	0.47	2,117,290	0.47	—	—	—	—	文化大學	臺南紡織公司董事長、臺南紡織(越南)公司董事長、南紡國際投資公司董事長、南紡建設公司董事長、南紡流通公司副董事長、統一企業公司董事、太子建設公司董事、統一國際開發公司董事、耕頂興業公司董事、明大企業公司董事、鎮江南帝公司董事、南美特科技公司董事	董事	侯博裕	兄弟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侯文騰	男	105.06.14	3	76.07.25	3,982,653	0.94	4,181,785	0.94	—	—	—	—	崑山工專	亞洲合板公司總經理、台南紡織公司董事、太子建設公司董事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鄭麗玲	女	105.06.14	3	76.07.25	2,418,892	0.57	2,539,836	0.57	117,526	0.03	—	—	台灣大學 農業經濟系	九福投資公司董事長、統一投信公司董事、臺南紡織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鄭洪妙玉 鄭碧英 杜柏蒼	母女 姐妹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105.06.14	3	87.06.04	91,177,240	21.43	95,736,102	21.4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吳亮宏	男	105.06.14	3	78.05.27	669,331	0.16	1,013,397	0.22	101,500	0.02	—	—	台灣大學 經濟系	臺南紡織公司董事、坤慶國際開發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105.06.14	3	87.06.04	91,177,240	21.43	95,736,102	21.4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侯博裕	男	105.06.14	3	87.06.04	10,262	—	10,775	—	—	—	—	—	世新專科學校 廣電科	新永興投資公司董事長、統一企業公司常務董事、臺南紡織公司董事	常務董事	侯博明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九福投資(股)公司		105.06.14	3	99.06.21	20,698,127	4.87	21,733,033	4.87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鄭洪妙玉	女	105.06.14	3	87.06.04	2,942,757	0.69	3,089,894	0.69	13,054,390	2.92	—	—	台南女子商業 學校	九福投資公司董事	常務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鄭麗玲 鄭碧英 杜柏蒼	母女 母女 女婿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大成工程(股)公司		105.06.14	3	102.06.20	11,512,781	2.71	12,088,420	2.71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郭俊成	男	105.06.14	3	102.09.05	—	—	—	—	—	—	—	—	華梵大學建築學系	太子建設公司協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承隆投資(股)公司		105.06.14	3	90.06.14	4,345,358	1.02	4,612,625	1.0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莊英志	男	105.06.14	3	90.06.14	818,370	0.19	859,288	0.19	—	—	—	—	醒吾商專	承隆投資公司董事長、太子建設公司董事、臺南紡織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永原投資(股)公司		105.06.14	3	101.05.07	901,114	0.21	946,169	0.21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吳中和	男	105.06.14	3	101.05.07	1,544,180	0.36	1,621,389	0.36	48,434	0.01	—	—	輔仁大學化學系	三新紡織公司董事長、臺南紡織公司董事、統一企業公司董事、太子建設公司董事、南美特科技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中華民國	九福投資(股)公司		105.06.14	3	76.07.25	20,698,127	4.87	21,733,033	4.87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鄭碧英	女	105.06.14	3	76.07.25	—	—	—	—	1,323,030	0.30	—	—	台灣大學歷史系	九福投資公司董事	常務董事 鄭麗玲 鄭洪妙玉 監察人 杜柏蒼	姐妹 母女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105.06.14	3	87.06.04	91,177,240	21.43	95,736,102	21.4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曾坤煌	男	105.06.14	3	102.06.20	22,386	—	23,505	—	—	—	—	—	文化大學	臺南紡織(越南)公司董事、南方紡織(越南)公司董事、臺南紡織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邱伸	男	105.06.14	3	76.07.25	309,287	0.07	324,751	0.07	8,401	—	—	—	台南高商商科	鎮江南帝公司董事、南美特科技公司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鴻漢企業有限公司		105.06.14	3	102.07.10	9,273,184	2.18	9,736,843	2.18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廖孟省	男	105.06.14	3	93.06.09	149,645	0.04	157,127	0.04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臺南紡織公司顧問、鎮江南帝公司監察人、南美特科技公司董事、南紡流通公司行政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105.06.14	3	105.06.14	91,177,240	21.43	95,736,102	21.4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侯智元	男	105.06.14	3	105.06.14	—	—	—	—	—	—	—	—	哈佛大學東亞研究所	環球水泥公司副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臺南紡織(股)公司		105.06.14	3	105.06.14	91,177,240	21.43	95,736,102	21.43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鴻模	男	105.06.14	3	105.06.14	269,088	0.06	282,542	0.06	205	—	—	—	東京工業大學有機材料研究所	臺南紡織公司總經理、臺南紡織(越南)公司副董事長、南紡流通公司董事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德光	男	105.06.14	3	105.06.14	—	—	—	—	—	—	—	—	中山大學企管學博士	南臺科技大學商管學院院長、康那香企業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永慈	女	105.10.06	3	105.10.06	—	—	—	—	—	—	—	美國麻省理工化學博士	南臺科技大學研究發展暨產學合作處處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明材	男	105.10.06	3	105.10.06	—	—	—	—	—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博士	南台科技大學教務處教務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施武榮	男	105.10.06	3	105.10.06	—	—	—	—	—	—	—	紐約州立大學系統科學與工業工程博士	南臺科技大學商管學院副院長、GMBA 所長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新和興投資(股)公司		105.06.14	3	90.06.14	8,510,040	2.00	8,935,542	2.00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吳慶豐	男	105.06.14	3	90.06.14	87,111	0.02	91,466	0.02	353,746	0.08	—	—	新和興投資公司董事長	新和興海洋公司董事長 新和興投資公司董事長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莊耀銘	男	105.06.14	3	93.06.09	2,146,810	0.50	2,254,150	0.50	—	—	—	—	台灣富網纖維公司總經理	台灣富網纖維公司總經理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謝明汎	男	105.06.14	3	102.06.20	—	—	—	—	—	—	—	淡江大學研究所	太子建設公司總經理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杜柏蒼	男	105.06.14	3	102.06.20	111,930	0.03	117,526	0.03	2,539,836	0.57	—	—	美國達拉斯大學企管研究所	明陽半導體公司董事長 統一證券公司董事	常務董事 董事 董事	鄭麗玲 鄭洪妙玉 鄭碧英	配偶 女婿 姻親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侯吾明	男	105.06.14	3	70.05.05	989,102	0.23	1,038,557	0.23	13,192	—	—	—	大仁藥專藥學科	先素投資公司負責人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吳蕙蘭	女	105.06.14	3	100.11.03	1,244	—	1,306	—	—	—	—	美國鳳凰城大學企業管理所	台灣適性發展促進會副理事長 中華小百合關懷協會副理事長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吳逸君	男	105.06.14	3	87.06.04	959,048	0.23	1,007,000	0.23	—	—	—	—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	克勤有限公司總經理 聯合建設公司董事	—	—	—

註：本公司除臺南紡織公司外無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本公司 105.06.14 董事、監察人選任時實際發行股份總數為 425,368,022 股，105.12.31 實際發行股份總數為 446,636,424 股。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侯博裕(6.25%)、侯博明(6.22%)、侯博義(6.15%)、侯陳碧華(1.57%)、莊英志(1.52%)、莊英男(1.47%)、侯吉星座(1.09%) 新永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63%)、新復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0%)、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63%)
承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莊昀達(20.0%)、王秀文(12.5%)、莊婷雅(12.5%)、莊知瑾(12.5%)、莊林靜枝(11.5%)、莊明璇(10.0%)、莊育璇(10.0%)、莊英男(5.0%)、莊陳玫玉(5.0%)、莊英志(1.0%)
九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朝元(50.00%)、鄭洪妙玉(24.50%)、鄭麗玲(5.90%)、鄭宏億(5.00%)、鄭碧慧(3.50%)、鄭果璧(3.50%)、鄭諶珩(3.50%)、鄭碧英(3.00%)、鄭高輝(0.50%)、陳裕程(0.50%)
大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誠實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00%)
永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中和(27.05%)、吳中堅(24.50%)、吳滿惠(8.50%)、吳寶惠(8.50%)、陳美香(3.40%)、黃愛桂(3.40%)、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吳俊傑慈善公益基金會(24.65%)
鴻漢企業有限公司	黃清長(71.03%)、黃慧容(7.87%)、蔡福裕(7.35%)、謝黃秋瑾(7.06%)、黃元逸(6.69%)
新和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英辰(3.48%)、吳亮宏(3.23%)、吳姿秀(3.07%)、顏政雄(2.67%)、顏政吉(2.67%)、莊英男(2.66%)、莊英志(2.66%) 讓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2%)、延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86%) 財團法人台北市基督教金燈台宣教基金會(3.03%)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新永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侯博裕(32.09%)、侯博明(31.94%)、侯博義(31.09%)、侯陳碧華(1.42%)、侯蘇錦倩(0.93%)、侯智升(0.85%)、侯智元(0.85%)、何京樺(0.62%)、侯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21%)
新復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侯博裕(24.11%)、侯博明(24.09%)、侯博義(23.51%)、侯陳碧華(9.88%)、侯蘇錦倩(3.00%)、侯智升(0.33%)、侯智元(0.30%)、新永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68%)、侯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10%)
誠實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00%)
讓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英辰(16.66%)、吳亮宏(14.19%)、吳姿秀(14.19%)、
延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姿秀(11.77%)、吳英辰(11.77%)、吳亮宏(11.19%)、吳蕙蘭(11.19%)、讓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35%)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吳俊傑慈善公益基金會	吳樹民(0%)、吳滿惠(0%)、吳寶惠(0%)、吳中和(0%)、孫隆混(0%)、張信雄(0%)、吳榮鋒(0%)、楊坤和(0%)、侯佑霖(0%)、莊士弘(0%)、黃愛桂(0%)、聶澎齡(0%)、陳美香(0%)、林添茂(0%)、顏炳煌(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之二

106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證書之專門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楊東源			✓		✓	✓	✓	✓	✓	✓	✓	✓	✓	0
常務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博明			✓			✓			✓	✓		✓		0
常務董事	侯文騰			✓	✓	✓	✓	✓	✓	✓	✓	✓	✓	✓	0
常務董事	鄭麗玲			✓		✓	✓			✓	✓		✓	✓	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吳亮宏			✓	✓		✓	✓		✓	✓	✓	✓		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博裕			✓	✓		✓			✓	✓		✓		0
董事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洪妙玉			✓	✓		✓			✓	✓		✓		0
董事	大成工程公司 代表人郭俊成			✓	✓	✓	✓	✓		✓	✓	✓	✓		0
董事	承隆投資公司 代表人莊英志			✓	✓		✓	✓	✓	✓	✓	✓	✓		0
董事	永原投資公司 代表人吳中和			✓	✓		✓	✓	✓	✓	✓	✓	✓		0
董事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碧英			✓	✓	✓	✓			✓	✓		✓		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曾坤煌			✓		✓	✓	✓		✓	✓	✓	✓		0
董事	邱仲			✓		✓	✓	✓	✓	✓	✓	✓	✓	✓	0
董事	鴻漢企業公司 代表人廖孟省			✓	✓	✓	✓	✓	✓	✓	✓	✓	✓		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智元			✓	✓	✓	✓	✓		✓	✓	✓	✓		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陳鴻模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常務董事)	周德光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黃永慈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賴明材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施武榮	✓			✓	✓	✓	✓	✓	✓	✓	✓	✓	✓	0

職稱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監察人	新和興投資公司 代表人吳慶豐		✓	✓	✓	✓	✓	✓	✓	✓	✓	✓	✓	0
監察人	莊耀銘		✓	✓	✓	✓	✓	✓	✓	✓	✓	✓	✓	0
監察人	謝明汎		✓	✓	✓	✓	✓	✓	✓	✓	✓	✓	✓	0
監察人	杜柏蒼		✓	✓	✓	✓	✓	✓	✓	✓	✓	✓	✓	0
監察人	侯吾明		✓	✓	✓	✓	✓	✓	✓	✓	✓	✓	✓	0
監察人	吳蕙蘭		✓	✓	✓	✓	✓	✓	✓	✓	✓	✓	✓	0
監察人	吳逸君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有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04月15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許 建 祝	男	104.03.26	—	—	—	—	—	—	台 灣 大 學 農 機 研 究 所	鎮 江 南 帝 公 司 執 行 長、旅 順 倉 儲 公 司 董 事	無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周 鴻 儒	男	105.01.01	1,633	—	627	—	—	—	高 雄 第 一 科 大 環 境 與 安 全 衛 生 研 究 所	—	無		
廠 長	中 華 民 國	黃 文 信	男	104.07.01	—	—	—	—	—	—	台 灣 大 學 化 工 研 究 所	—	無		
副 廠 長	中 華 民 國	石 鈺 和	男	105.07.01	—	—	—	—	—	—	台 灣 大 學 化 工 系	—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鍾 毓 鎮	男	104.01.01	—	—	—	—	—	—	輔 仁 大 學 化 學 系	—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王 漢 揚	男	105.07.01	—	—	—	—	—	—	馬 尼 拉 商 學 系	—	無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黃 耀 德	男	105.07.01	—	—	4,410	—	—	—	淡 江 大 學 化 工 系	鎮 江 南 帝 公 司 總 經 理	無		
會 計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黃 勝 仲	男	91.03.16	—	—	1	—	—	—	東 海 大 學 會 計 系	南 美 特 科 技 公 司 董 事	無		

(六)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5年度(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楊東源	5,528	10,825	-	-	23,326	28,440	13,109	20,955	5.49%	7.88%	-	-	-	-	269	-	269	-	5.52%	7.91%	無
常務董事(註1)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吳亮宏																					
常務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博明																					
常務董事	侯文騰																					
常務董事	鄭麗玲																					
董事(註2)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吳亮宏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博裕																					
董事(註2)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洪妙玉																					
董事(註1)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朝元																					
董事	大成工程公司 代表人郭俊成																					
董事	承隆投資公司 代表人莊英志																					
董事	永原投資公司 代表人吳中和																					
董事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碧英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曾坤煌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項總額占稅後純 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投資業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 (註1)	莊耀銘																						
董事	邱伸																						
董事	鴻漢企業公司 代表人廖孟省																						
董事 (註2)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智元																						
董事 (註2)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陳鴻模																						
獨立 董事 (常務 董事)	周德光																						
獨立 董事 (註3)	黃永慈																						
獨立 董事 (註3)	賴明材																						
獨立 董事 (註3)	施武榮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05.06.14董事改選解任

2：105.06.14董事改選新任

3：105.10.06獨立董事補選新任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萬元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 吳亮宏、侯博裕、曾坤煌、 侯智元、陳鴻模 九福投資公司代表人： 鄭洪妙玉、鄭朝元、鄭碧英 大成工程公司代表人：郭俊成 承隆投資公司代表人：莊英志 永原投資公司代表人：吳中和 鴻漢企業公司代表人：廖孟省 莊耀銘、周德光、黃永慈、 賴明材、施武榮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 吳亮宏、侯博裕、曾坤煌、 侯智元、陳鴻模 九福投資公司代表人： 鄭洪妙玉、鄭朝元、鄭碧英 大成工程公司代表人：郭俊成 承隆投資公司代表人：莊英志 永原投資公司代表人：吳中和 莊耀銘、周德光、黃永慈、 賴明材、施武榮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 吳亮宏、侯博裕、曾坤煌、 侯智元、陳鴻模 九福投資公司代表人： 鄭洪妙玉、鄭朝元、鄭碧英 大成工程公司代表人：郭俊成 承隆投資公司代表人：莊英志 永原投資公司代表人：吳中和 鴻漢企業公司代表人：廖孟省 莊耀銘、周德光、黃永慈、 賴明材、施武榮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 吳亮宏、侯博裕、曾坤煌、 侯智元、陳鴻模 九福投資公司代表人： 鄭洪妙玉、鄭朝元、鄭碧英 大成工程公司代表人：郭俊成 承隆投資公司代表人：莊英志 永原投資公司代表人：吳中和 莊耀銘、周德光、黃永慈、 賴明材、施武榮
200萬元(含)~500萬元(不含)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侯博明 侯文騰、鄭麗玲、邱仲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侯博明 鴻漢企業公司代表人：廖孟省 侯文騰、鄭麗玲、邱仲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侯博明 侯文騰、鄭麗玲、邱仲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侯博明 鴻漢企業公司代表人：廖孟省 侯文騰、鄭麗玲、邱仲
500萬元(含)~1,000萬元(不含)	—	—	—	—
1,000萬元(含)~1,500萬元(不含)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楊東源	—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楊東源	—
1,500萬元(含)~3,000萬元(不含)	—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楊東源	—	臺南紡織公司代表人：楊東源
3,000萬元(含)~5,000萬元(不含)	—	—	—	—
5,000萬元(含)~10,000萬元(不含)	—	—	—	—
10,000萬元以上	—	—	—	—
總計	22人	22人	22人	22人

註：1. 給付董事長司機薪資516,600元。
2. 董事長及董事邱仲座車兩輛3,970仟元。

(七) 監察人之酬金

105 年度 (仟元)

職 稱	姓 名	監 察 人 酬 金						A、B、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新和興投資公司 代表人：吳慶豐	—	—	5,183	5,441	1,120	1,360	0.82%	0.89%	無
監察人 (註2)	莊耀銘									
監察人	謝明汎									
監察人	杜柏蒼									
監察人	侯吾明									
監察人	吳蕙蘭									
監察人	吳逸君									
監察人 (註1)	李國棟									

註1：105.06.14監察人改選解任

2：105.06.14監察人改選新任

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 萬元	新和興投資公司代表人：吳慶豐 莊耀銘、謝明汎、杜柏蒼、侯吾明、吳蕙蘭、 吳逸君、李國棟	新和興投資公司代表人：吳慶豐 莊耀銘、謝明汎、杜柏蒼、侯吾明、吳蕙蘭、 吳逸君、李國棟
200 萬元(含)~500 萬元(不含)	—	—
500 萬元(含)~1,000 萬元(不含)	—	—
1,000 萬元(含)~1,500 萬元(不含)	—	—
1,500 萬元(含)~3,000 萬元(不含)	—	—
3,000 萬元(含)~5,000 萬元(不含)	—	—
5,000 萬元(含)~10,000 萬元(不含)	—	—
10,000 萬元以上	—	—
總計	8 人	8 人

(八)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年度 (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許建祝	13,704	13,704	215	215	27	1,002	346	—	346	—	1.87%	2.00%	無
副總經理	周鴻儒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萬元	—	—
200萬元(含)~500萬元(不含)	周鴻儒	周鴻儒
500萬元(含)~1,000萬元(不含)	—	—
1,000萬元(含)~1,500萬元(不含)	許建祝	許建祝
1,500萬元(含)~3,000萬元(不含)	—	—
3,000萬元(含)~5,000萬元(不含)	—	—
5,000萬元(含)~10,000萬元(不含)	—	—
10,000萬元以上	—	—
總計	2人	2人

註：1. 總經理座車壹輛：2,970仟元，副總經理座車壹輛：1,000仟元。
2. 退職退休金係適用「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制度之員工退休金提撥額。

(九)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度 (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許建祝	—	1,022	1,022	0.13%
	副總經理	周鴻儒				
	廠 長	黃文信				
	副廠長	石銑和				
	協 理	鍾毓鎮				
	協 理	王漢揚				
	協 理	黃耀德				
	會計經理	黃勝仲				

(十)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名 稱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監 察 人	8.21 %	10.80 %	5.12 %	6.71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說明：

- 105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10.80%，較104年度6.71%上升，係因本年度獲利減少致影響比例增加所致。
-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105年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制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數	委託出席次數(B)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楊東源	8	0	100%	
常務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博明	8	0	100%	
常務董事	侯文騰	6	2	75%	
常務董事	鄭麗玲	8	0	10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吳亮宏	6	2	75%	105.06.14 常務 董事解任改任董 事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博裕	8	0	100%	
董事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朝元	3	0	37%	105.06.14 解任
董事	大成工程公司 代表人郭俊成	8	0	100%	
董事	承隆投資公司 代表人莊英志	8	0	100%	
董事	永原投資公司 代表人吳中和	8	0	100%	
董事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碧英	8	0	10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曾坤煌	8	0	100%	
董事	莊耀銘	2	0	25%	105.06.14 解任
董事	邱伸	8	0	100%	
董事	鴻漢企業公司 代表人廖孟省	8	0	100%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侯智元	5	0	62%	105.06.14 新任
董事	臺南紡織公司 代表人陳鴻模	5	0	62%	105.06.14 新任
董事	九福投資公司 代表人鄭洪妙玉	5	0	62%	105.06.14 新任
獨立董事 (常務董事)	周德光	4	0	50%	105.06.14 新任
獨立董事	黃永慈	1	0	12%	105.10.06 新任
獨立董事	賴明材	1	0	12%	105.10.06 新任
獨立董事	施武榮	1	0	12%	105.10.06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 註
監 察 人	新和興投資公司 代表人吳慶豐	7	87%	
監 察 人	謝 明 汎	7	87%	
監 察 人	杜 柏 蒼	7	87%	
監 察 人	侯 吾 明	7	87%	
監 察 人	吳 蕙 蘭	6	75%	
監 察 人	吳 逸 君	7	87%	
監 察 人	李 國 棟	2	25%	105.06.14 解任
監 察 人	莊 耀 銘	4	50%	105.06.14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必要時可逕與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必要時可逕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由董事會研擬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雖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但已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外，並設置負責股務業務單位，處理股東疑義及糾紛。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3 條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對持股 10% 以上股東及董監事之股權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9 條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會計等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則，並受總公司控管及稽核。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4 條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雖未訂定相關規範但內部人均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落實辦理申報並熟悉內部人相關規定。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0 條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係依據現有業務狀況及實際需求，延攬不同商業背景的人才，以強化董事會運作能力。	(一) 本公司尚未設立公司治理制度故未執行，已由董事會研議中。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其餘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正研擬中。	(二) 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6 設置完成。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於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明訂薪酬委員職責，由薪酬委員會訂定相關政策並定期檢討董事會績效。	(三) 本公司尚未設立公司治理制度故未執行，已由董事會研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於106年3月16日召開董事會議對簽證會計師作獨立性定期評估。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無重大差異。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一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二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		否	是
			三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事項之辯護		否	是
			四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五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六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情事		否	是
			七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八	會計師是否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否	是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條之一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建立公司發言人制度由專人作為溝通之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回覆利害關係人之問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條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會相關事務，並設置股務專責人員。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7 條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定期揭露財務及業務等相關資訊。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5 條、第 57 條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已設立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並落實公司發言人制度。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5 條、第 56 條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 僱員關懷：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提高福利金提撥額推動員工社團活動、健康檢查、團體保險、勞工教育及提供停車場供員工使用等。 3. 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監察人杜柏滄於 105 年 3 月 22 日接受「公司治理趨勢」、105 年 8 月 8 日接受「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課程。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1 條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自 105 年起股東會已改為電子投票及逐案表決，董監事選舉改候選人提名制，並設置獨立董事。 2. 相關公司治理訊息亦同步於公司網站揭露。 3.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公司治理準則及英文揭露部份，將陸續研擬逐步改善。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 件 姓 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 工作經驗及下列專 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獨 董 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須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有證 書之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戴謙	✓			✓	✓	✓	✓	✓	✓	✓	✓	✓	2	105.08.11 解任
其他	邱玟惠	✓			✓	✓	✓	✓	✓	✓	✓	✓	✓	1	105.08.11 解任
其他	郭俊麟	✓			✓	✓	✓	✓	✓	✓	✓	✓	✓	1	105.08.11 解任
獨立董事	周德光	✓			✓	✓	✓	✓	✓	✓	✓	✓	✓	0	105.08.11 新任
獨立董事	黃永慈	✓			✓	✓	✓	✓	✓	✓	✓	✓	✓	0	105.08.11 新任
獨立董事	賴明材	✓			✓	✓	✓	✓	✓	✓	✓	✓	✓	0	105.08.11 新任
獨立董事	施武榮	✓			✓	✓	✓	✓	✓	✓	✓	✓	✓	0	105.08.11 新任

註1：身份別填列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計四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8月11日至108年6月13日，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 註
召集人	戴 謙	1	0	100%	105.08.11 解任
委 員	邱玫惠	1	0	100%	105.08.11 解任
委 員	郭俊麟	1	0	100%	105.08.11 解任
召集人	周德光	2	0	100%	105.08.11 新任
委 員	黃永慈	2	0	100%	105.08.11 新任
委 員	賴明材	2	0	100%	105.08.11 新任
委 員	施武榮	2	0	100%	105.08.11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制度，但於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時宣導，而新進員工於到職日發給員工手冊，明確傳達員工應有之權利與義務使員工了解社會責任精神。</p> <p>(三)本公司雖未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但由管理部、工安組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p> <p>(四)本公司對員工薪資、績效考核、獎懲制度於公司現行相關制度中已有規範。</p>	<p>(一)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8 條無重大差異。</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9 條無重大差異。</p> <p>(四)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9 條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制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及資源回收，來達成原物料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二)本公司於推動環安衛方面，除符合國內環安衛相關法規外，也與國際接軌，推行環安衛管理系統，於 90 年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於 99 年取得 OHSAS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與 TOSHMS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系統之認證。</p> <p>(三)104.10 成立"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已完成 ISO 14061-1 溫室氣體組織型盤查程序建置及完成 103 年、104 年盤查工作，盤查結果 103 年溫室氣體排放當量為 28,321.899 公噸 CO₂e(範疇 1 佔 5.11%、範疇 2 佔 94.89%)，104 年溫室氣體排放當量為 34,063.009 公噸 CO₂e(範疇 1 佔 4.58%、範疇 2 佔 95.42%)，105 年盤查進行中。並每年持續配合工業局「產業溫室氣體自願減量資訊平台」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運作，來執行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工作。</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12 條無重大差異。</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13 條無重大差異。</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17 條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員工之任免、薪酬均依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員工可透過該制度作反映。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		(三)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舉辦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在身體健康上，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透過多樣化健康講座(包含每月定期駐廠醫師諮詢)，讓員工更能了解健康狀況；在工作安全上，藉由持續的教育訓練與宣導，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定期召開同仁座談會、職工福利委員會、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勞資會議及產業工會、行政系統、適時作意見反映與溝通。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劃?	✓		(五)本公司不定期針對員工職能及專業作培訓，以期培養銜接人員。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定期對客戶進行滿意度之調查及設有專人、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客戶申訴之相關問題。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對供應商作評鑑。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尚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	<p>(一)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再研議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一)依實際需要，再研議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公司運作均依循法令規定。</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定期檢討安環政策，依據安環政策法令要求及未來趨勢，每年訂定工作目標、標的及管理方案與執行計劃，並檢討審查其執行績效。目前仍繼續推動環境管理系統、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與TOSHMS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系統，以期達到零災害、零污染的目標。</p> <p>(二)參與「中華民國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之各項活動，扮演「關懷社會、責任自律」角色。</p> <p>(三)為敦親睦鄰，積極參與社區文教、環保和社區發展等社區公益活動。</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二&三)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此外，內部稽核人員隸屬董事會，於董事會開會時列席參加，並可直接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公司經營與董事會決議的一致性。</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4條無重大差異。</p> <p>(二&三)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記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在商業往來活動往來前，均先考量交易對象之誠信行為。</p> <p>(二)本公司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由稽核組定期及不定期進行查核，並定期於董事會上報告。</p> <p>(三)對所執行業務有利益衝突，會先行告之並主動迴避。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董事皆需迴避。</p> <p>(四)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訂定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p> <p>(五)本公司由各部門及稽核與內控機制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9條無重大差異。</p> <p>(二)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p> <p>(四)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0條無重大差異。</p> <p>(五)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懲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本公司尚未就誠信經營原則訂定檢舉與獎勵制度，僅於公司管理規章內明訂通則性獎懲規範。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本公司雖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於公司網站可查詢公司相關規則。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公司運作均依循法令規定。</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相關規章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特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內部人(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等)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執行職務，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消息。並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本準則內容，加強對員工之宣導。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16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在於促進公司之健全經營以合理保下列目標之達成。1)營運之效果及效率 2)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 3)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20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東源

簽章

總經理：許建祝

簽章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105年1月15日上午九時(第1次股東臨時會)

(A)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於105年1月29日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105年6月14日上午九時(股東常會)

(A)104年度盈餘分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2.0元，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0.5元。

執行情形：於105年9月6日完成增資及上市。

(B)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於105年6月30日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C)改選第十四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執行情形：於105年6月30日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D)解除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105年10月6日上午九時(第2次股東臨時會)

(A)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案。

執行情形：於105年10月18日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1)105年3月17日上午10時40分

(A)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派案，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2.0元，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0.5元案。

(B)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12,684,020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4,466,364,240元。

(C)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D)通過第14屆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E)受理股東提案權及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候選人之相關作業案。

(F)通過於105年6月14日上午九時假台南市南門路二六一號(勞工育樂中心一樓大會議廳)召開105年股東常會案。

(G)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行為禁止限制案。

(H)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I)通過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105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事務。

(J)通過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作成本公司104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K)通過本公司第14屆董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

(L)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案」

(M)本公司名譽董事長辦公費及董事長、經理人主管津貼調整案)

(N)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及福利提案。

(O)通過本公司對台南地震捐款賑災案。

- (2)105年4月29日上午11時
- (A)審查本公司第14屆董事、監察人候選人名單案。
 - (B)通過本公司名譽董事長辦公費及董事長辦公費調整案。
 - (C)審查本公司105年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105年5月10日上午10時00分
- (A)通過聘請本公司法律顧問案。
 - (B)通過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財務報告之查核案。
- (4)105年6月14日上午10時40分
- (A)選任本公司第14屆常務董事案。
- (5)105年6月28日上午10時00分
- (A)敦聘本公司名譽董事長案。
 - (B)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策略長案。
 - (C)通過續聘總經理案。
 - (D)補選常務董事案。
 - (E)通過現金股利及提撥未分配盈餘辦理轉增資案，除權息基準日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F)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 (6)105年8月11日上午10時00分
- (A)通過修改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 (B)通過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案。
 - (C)通過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作業案。
 - (D)通過召開本公司105年第2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案。
 - (E)通過本公司補選第14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F)通過聘任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案。
 - (G)通過本公司轉投資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指派代表人案。
 - (H)通過本公司薪資調整案。
 - (I)通過參與南紡集團越南天南集團投資案。
- (7)105年9月8日上午10時00分
- (A)審查本公司補選第14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8)105年11月10日上午10時30分
- (A)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稽核工作計劃。
 - (B)通過修正本公司參與越南天南集團投資乙案。
 - (C)通過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為越南寶明紡織公司背書保證案。
 - (D)通過以駐會董事名義續聘邱仲先生。
 - (E)通過本公司105年經理人年度調薪計劃案。
 - (F)評估本公司105年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結構)與績效評估案。
 - (G)通過審核106年度薪酬委員會年度工作計劃案。
- (9)106年3月16日上午10時30分
- (A)通過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派案，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1.0元，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0.5元案。
 - (B)通過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23,318,220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4,689,682,460元。
 - (C)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 (D)通過於106年6月13日上午九時假台南市南門路二六一號(勞工育樂中心一樓大會議廳)召開106年股東常會案。

- (E)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 (F) 通過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作成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 (G)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H)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人案。
- (I)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人案。
- (J)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案。
- (K) 通過本公司 106 年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適宜性。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鄭丁進	104.10.01	105.06.30	職務異動解任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建志	劉子猛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2,410	1,230	3,64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建志	2,410	—	—	—	—	—	105 年度	
	劉子猛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建志	—	—	—	—	30	30	105 年度	其他係股東會年報覆核
	劉子猛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穎勳	—	—	200	—	280	480	105 年度	其他係移轉訂價報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林舜	—	—	—	—	720	720	105 年度	其他係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系統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截至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 事 長 (大股東)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楊東源	4,558,862	—	—	—
常務董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侯博明	—	—	—	—
常務董事	侯 文 騰	199,132	—	—	—
常務董事	鄭 麗 玲	120,944	—	—	—
董 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吳亮宏	—	—	—	—
董 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侯博裕	—	—	—	—
董 事	九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鄭洪妙玉	1,034,906	—	—	—
董 事	大成工程(股)公司 代表人 郭俊成	575,639	—	—	—
董 事	承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莊英志	267,267	—	—	—
董 事	永原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吳中和	45,055	—	—	—
董 事	九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鄭碧英	—	—	—	—
董 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曾坤煌	—	—	—	—
董 事	邱 伸	15,464	—	—	—
董 事	鴻漢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 廖孟省	463,659	—	—	—
董 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侯智元	—	—	—	—
董 事	臺南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 陳鴻模	—	—	—	—
獨立董事 (常務董事)	周 德 光	—	—	—	—
獨立董事	黃 永 慈	—	—	—	—
獨立董事	賴 明 材	—	—	—	—
獨立董事	施 武 榮	—	—	—	—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截至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監 察 人	新和興投資(股)公司 司代表人 吳慶豐	425,502	—	—	—
監 察 人	莊 耀 銘	107,340	—	—	—
監 察 人	謝 明 汎	—	—	—	—
監 察 人	杜 柏 蒼	5,596	—	—	—
監 察 人	侯 吾 明	49,455	—	—	—
監 察 人	吳 蕙 蘭	62	—	—	—
監 察 人	吳 逸 君	47,952	—	—	—
總 經 理	許 建 祝	(20,910)	—	—	—
副 總 經 理	周 鴻 儒	77	—	—	—
廠 長	黃 文 信	—	—	—	—
副 廠 長	石 誌 和	—	—	—	—
協 理	鍾 毓 鎮	102	—	(2,152)	—
協 理	黃 耀 德	—	—	—	—
協 理	王 漢 揚	—	—	—	—
會 計 經 理	黃 勝 仲	—	—	—	—

註：臺南紡織(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註記為大股東

(二) 股權移轉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6年04月15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臺南紡織(股)公司	95,736,102	21.43%	—	—	—	—	南紡建設(股)公司	母公司	—
代表人：侯博明	2,117,290	0.47%	—	—	—	—	—	—	—
南紡建設(股)公司	24,818,943	5.56%	—	—	—	—	臺南紡織(股)公司	轉投資公司	—
代表人：侯博明	2,117,290	0.47%	—	—	—	—	—	—	—
九福投資(股)公司	21,733,033	4.87%	—	—	—	—	—	—	—
代表人：鄭麗玲	2,539,836	0.57%	117,526	0.03%	—	—	鄭高輝	父女	—
鄭高輝	13,054,390	2.92%	3,089,894	0.69%	—	—	鄭麗玲	父女	—
大成工程(股)公司	12,088,420	2.71%	—	—	—	—	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	孫公司	—
代表人：張榮田	—	—	—	—	—	—	—	—	—
鴻漢企業有限公司	9,736,843	2.18%	—	—	—	—	—	—	—
代表人：黃清長	190,580	0.04%	—	—	—	—	—	—	—
新和興投資(股)公司	8,935,542	2.00%	—	—	—	—	—	—	—
代表人：吳慶豐	91,466	0.02%	353,746	0.08%	—	—	—	—	—
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	6,861,668	1.54%	—	—	—	—	大成工程(股)公司	母公司	—
代表人：鄭高輝	13,054,390	2.92%	3,089,894	0.69%	—	—	鄭麗玲	父女	—
侯信良(註)	6,562,316	1.47%	—	—	—	—	—	—	—
三新紡織(股)公司(註)	5,289,378	1.41%	—	—	—	—	—	—	—
代表人：吳中和	1,621,389	0.36%	48,434	0.01%	—	—	—	—	—

註：非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資料無法取得。

九、綜合持股比例情形：

105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南美特科技(股)公司	12,843,391	44.20%	205,954	0.70%	13,049,345	44.91%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	55,503,757	100%	—	—	55,503,757	100%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微妙軟體(股)公司	1,021,317	0.52%	100,800	0.04%	1,122,117	0.56%
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	8,820,000	0.67%	—	—	8,820,000	0.67%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720,345	0.13%	3,359,961	0.62%	4,080,306	0.75%
旅順倉儲(股)公司	2,700,000	15.00%	—	—	2,700,000	15.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6年4月15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數(千股)	金額(千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105/08	10	446,636	4,466,364	446,636	4,466,364	盈餘轉增資 212,684,022 元 (經濟部 105.08.31 經授商字第 10501209300 號核准)	無	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46,636,424 股	0	446,636,424 股	上市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6年04月15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102	28,167	101	28,371
持有股數	—	285	220,901,930	204,630,219	21,103,990	446,636,424
持股比例	—	0.0%	49.46%	45.82%	4.72%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6年04月15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6,198	2,090,355	0.47 %
1,000 至 5,000	7,496	16,060,050	3.60 %
5,001 至 10,000	1,944	13,871,481	3.10 %
10,001 至 15,000	844	10,199,093	2.28 %
15,001 至 20,000	385	6,899,201	1.55 %
20,001 至 30,000	506	12,268,920	2.75 %
30,001 至 40,000	248	8,544,995	1.91 %
40,001 至 50,000	164	7,394,930	1.66 %
50,001 至 100,000	265	18,250,969	4.09 %
100,001 至 200,000	149	20,501,586	4.59 %
200,001 至 400,000	78	21,360,147	4.78 %
400,001 至 600,000	28	13,973,527	3.13 %
600,001 至 800,000	15	9,973,600	2.23 %
800,001 至 1,000,000	6	5,503,410	1.23 %
1,000,001 以上	45	279,744,160	62.63 %
合計	28,371	446,636,424	100.00 %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6年0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95,736,102	21.43%
南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4,818,943	5.56%
九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733,033	4.87%
鄭高輝		13,054,390	2.92%
大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2,088,420	2.71%
鴻漢企業有限公司		9,736,843	2.18%
新和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35,542	2.00%
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861,668	1.54%
侯信良		6,562,316	1.47%
三新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6,289,378	1.4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4 年	106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28.90	31.20	26.25
	最 低		20.75	15.80	21.70
	平 均		24.45	23.09	23.61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4.80	16.30	14.80
	分 配 後		—	15.53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46,636,424	425,368,022	446,636,424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1.71	2.72	0.36
		調整後	—	2.59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0	2.0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50	0.5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4.30	8.49	—
	本利比(註6)		24.45	11.5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4.09%	8.66%	—

*105年股利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與國內外整體經濟息息相關、產業成長週期正值成長至成熟期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提列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供分配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

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50%至100%，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30%，由董事會依據未來業務或轉投資需要等相關因素，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執行情形：

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105年度盈餘分派議案為：無償配發股票股利每股0.5元，現金股利每股1.0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依證期局民國89年2月1日(89)台財證(一)字第00371號函規定，因本公司原未編製並公告105年度財務預測，故毋需揭露此資訊。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明訂：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3%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上述所稱當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A. 配發員工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19,006,609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金新台幣 28,509,913 元。

B.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無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情形：

	金 額
員工酬勞－現金	\$ 28,486,452
董 監 事 酬 勞	42,729,678
	<u>\$ 71,216,130</u>

104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28,486,452 元及董監酬勞 42,729,678 元與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28,560,000 元及董監酬勞 42,840,000 元之差異合計為 183,871 元，主要係為稅前淨利估列之差異，擬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調整列為 105 年度之損益。

註：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與實際配發數額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更新乳膠設備，以增加產能。

(二)執行情形：1. 由於機器老舊，為增加手套乳膠產能，完成投資乳膠汰舊換新工程。

2. 發放104年度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2元，約新台幣8億5仟萬元。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公司章程所營事業之內容如下)

1. C303010 不織布業
2. C601020 紙製造業
3. C601030 紙容器製造業
4. C601040 加工紙製造業
5. 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6. C801060 合成橡膠製造業
7.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8. C804020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
9. C804990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10.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11. CK01010 製鞋業
12.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3.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營業比重
SBR 合成橡膠乳液(乳膠)	81.9%
NBR 合成橡膠乳液(乳膠)	
NBR 合成橡膠 (耐油膠)	14.4%
精 煉 膠	1.8%
熱 塑 性 橡 膠	1.9%
合 計	100.0%

(二)產業概況

1、乳膠

手套行業激烈競爭，手套、乳膠產能持續擴大狀況下，南帝如何在產品顯示突出及產品品質再更穩定，才能維持佔有率和價格上優勢，會是南帝未來要面臨最大挑戰。

2、耐油膠

中國大陸經濟持續緩慢，加上其他國家成長也變慢的情況之下，對耐油膠需求量造成極大衝擊。新的供應商加入造成未來市場完全是買方市場，價格勢必面臨更大的競爭。

3、熱塑性橡膠

南帝努力找出 DYNAPRENE TPV 新應用及新客戶源，提高目前業務銷售狀況。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二年度研發費用：104 年度為 7,378 萬元；105 年度為 7,226 萬元。

2.既有核心技術平台衍生與創新：

以南帝 30 多年累積之技術，發展更穩定，節能降耗的生產條件，持續開發並改良現有乳膠及橡膠，滿足市場需求。

押出級窗條用之 TPV 已正式進入日系車廠，量產生產。吹塑級防塵套產品已進入試產。並且展開日系車廠的海外生產據點進行拓展。

3.研發概況：

(1)NBR 手套用乳膠：持續開發手套用乳膠，滿足不同客戶之需求。

(2)大粒徑高固形份 NBR 和 SBR 乳膠：應用在發泡行業。

(3)氫化丁腈橡膠：噸級(1000 Liter)反應器試量產及觸媒回用計畫，配合經濟部與工研院合作之科專計畫，並和清華大學等進行產官學合作。

(4)SNBR 橡膠：已現場試製乙槽次 90MT，推廣到鞋底運用材料，並由輪胎廠進行實胎測試。

(5)電子用途用橡膠：針對高附加價值特殊用途橡膠，進行產品之優化。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目標與定位：Nancar[®] NBR 成為亞洲地區主要的 NBR 橡膠供應商及品牌之一，Nantex[®] 乳膠為全世界主要 NBR 手套用乳膠領導品牌，熱可塑性橡膠 TPV Dynaprene[®] 及 Nancar[®] 精煉膠立足台灣先進材料第一品牌。

1、乳膠長短期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計畫

(1)擴大業務範圍。

(2)配合客戶和市場需求，開發出更突出而且更符合目前以及未來需求的產品。

(3)加強業務人員對客戶維護管理能力。

長期發展計畫

奠定南帝跟手套行業領導公司的關係。

2、耐油膠長短期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計畫

(1)南帝耐油膠在亞洲地區殺出領導品牌地位。

(2)推出適當並且較符合市場需求的新型耐油膠。

(3)從技術和服務方面加強與客戶合作。

長期發展計畫

南帝傳統耐油膠搭配新型耐油膠再加上商業活動和技術服務，建立南帝在亞洲市場的品牌地位。

3、熱塑性橡膠長短期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計畫

(1)以既有客戶群為平台，將業務觸手延伸到TPV 代工市場。

(2)持續開發汽車的新應用。

(3)強化在日本的銷售通路。

長期發展計畫

(1)經由和現有汽車零件製造商的合作，最終取得汽車廠的聯繫管道，以利Dynaprene有機會進入其它應用領域。

(2)開發新材料及新品別，更重要的是去思考如何和客戶開發新的應用。

(3)除現有的TPV品別外，將進一步拓展包括其它TPE熱可塑性橡膠的產品陣容。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乳膠：雖然手套乳膠在產品物性與使用方便性上有所優勢，但仍需面對天然膠在供應與價格方面及多家手套廠在熟悉不過且取得材料極方便等因素下，會是南帝手套乳膠未來要面臨的最大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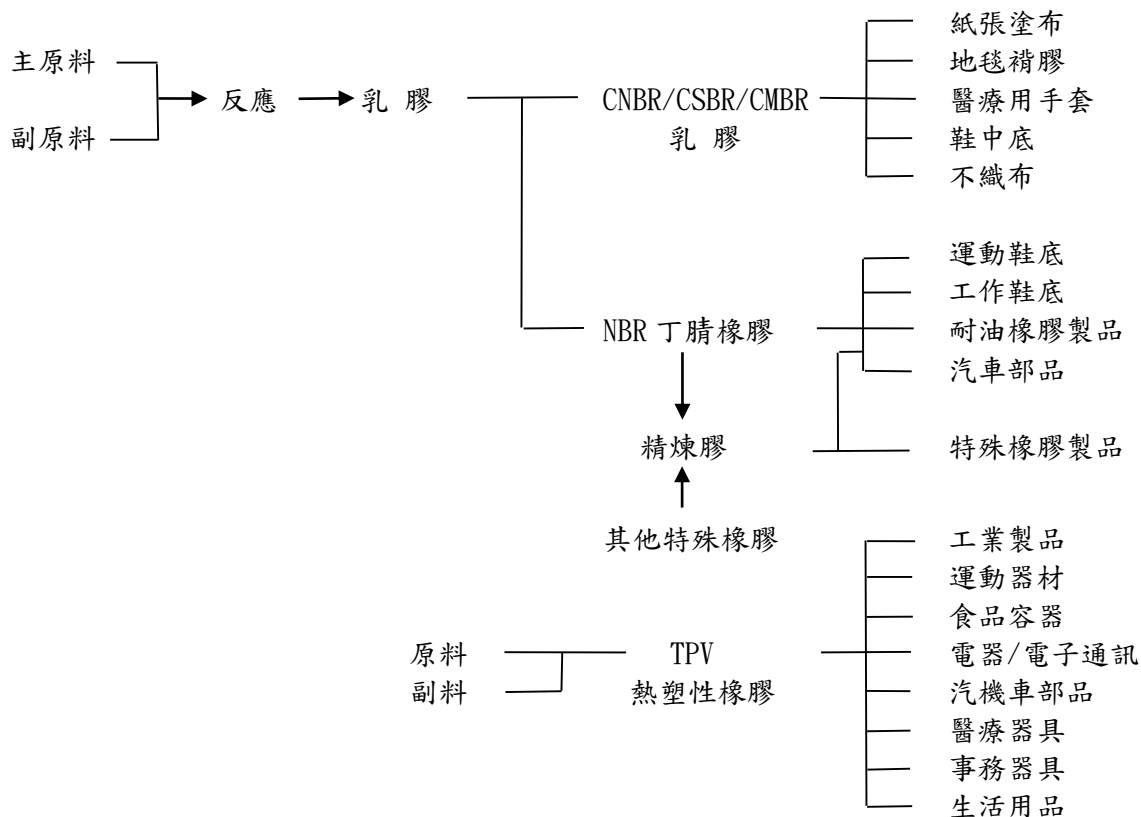
耐油膠/聚摻物：因經濟緩慢對耐油膠需求拉下，再加上多家供應商競爭狀況下，目前 NANCAR 耐油膠面臨更激烈的競爭，如何在這激烈環境持續生存成長，會是南帝未來要面臨最大挑戰。

熱塑性橡膠 TPV：南帝努力找出 DYNAPRENE TPV 新應用及新客戶源，提高目前業務銷售狀況。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產品用途
SBR 合成橡膠乳液(乳膠)	銅版紙、白紙板塗布、地毯背膠、鞋中底、不織布含浸、接著劑、塑膠改質劑、建材
NBR 合成橡膠乳液(乳膠)	內裡皮、人工皮革之不織布底材含浸、醫療材料
NBR 合成橡膠(耐油膠)	油封、墊圈、耐油膠管、鞋底、汽車零件、保溫器材、運動器材、滾輪、電子零件
精煉膠	油封、墊圈、耐油膠管、鞋底、汽車零件
熱塑性橡膠	汽機車部品、建築帷幕牆工程、食品工業、運動器材、生活用品、工業製品、事務機器、電子產業、醫療器材、塑料改質劑

產製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主要原料，包括丁二烯、苯乙烯、丙烯腈等。其中除部份之丁二烯仰賴進口，苯乙烯及丙烯腈則全數在國內採購。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年度 區分 名稱	105年			104年			106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截至前一季止進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D00001	1,116,363	27.61	無	691,858	16.98	無	331,610	19.71	無
D00002	630,638	15.60	無	760,571	18.66	無	224,611	13.35	無
D00619	516,318	12.77	無	618,808	15.19	無	554,904	32.99	無
D00620	—	—	無	454,181	11.15	無	194,473	11.56	無
其他	1,780,002	44.02	—	1,549,604	38.02	—	571,103	22.39	—
進貨淨額	4,043,321	100.00	—	4,075,022	100.00	—	1,682,228	100.00	—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年度 區分 名稱	105年			104年			106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金額	截至前一季止銷 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客戶甲	1,466,094	25.77	無	1,770,796	29.99	無	524,059	27.12	無
客戶乙	1,270,175	22.33	無	1,255,858	21.27	無	470,760	24.36	無
其他	2,950,818	51.88	—	2,932,378	48.74	—	937,342	45.81	—
銷貨淨額	5,687,087	100	—	5,904,161	100	—	1,932,161	100	—

(五)最近二年度合併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乳 膠		220,000	201,567	4,285,838	220,000	190,361	3,786,991
耐油膠		65,600	50,556	2,851,654	65,600	51,128	2,705,861
精煉膠		2,000	1,103	72,080	2,000	1,193	80,317
熱塑橡膠		7,000	1,033	111,730	7,000	695	98,046
有機無機材料		1,540	467	310,506	1,185	437	265,588
螺絲加工		9,200	8,355	73,556	9,200	8,778	80,401
合 計		305,340	263,081	7,705,364	304,985	252,592	7,017,204

(六)最近二年度合併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產 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乳 膠		32,747	858,249	174,317	4,727,171	21,173	606,643	173,472	5,022,357
耐油膠		39,399	2,334,889	13,011	710,322	39,572	2,532,390	10,145	681,049
精煉膠		276	26,530	916	77,892	309	30,957	845	76,308
熱塑橡膠		345	44,118	635	65,195	404	49,917	319	36,786
有機無機材料		330	498,806	77	31,725	301	456,594	85	40,763
螺絲加工		8,384	112,241	13	2,259	8,554	110,866	7	1,555
其 他		20	839	244	11,815	78	12,151	145	7,455
合 計		81,501	3,875,672	189,213	5,626,379	70,391	3,799,518	185,018	5,866,27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6 年 3 月 31 日 止
員 工 人 數		290	290	290
平 均 年 齡		46.10	45.42	46.0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9.75	19.13	19.71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0.3%	10.0%	10.3%
	大 專	43.1%	41.7%	43.1%
	高 中	44.1%	45.9%	44.2%
	高中以下	2.5%	2.4%	2.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

(一)損失情形：

	105 度	104 年度	106 年 4 月 30 日 止
污 染 狀 況 (種 類 、 程 度)	無	無	無
賠 償 對 象 或 處 分 單 位	無	無	無
賠 償 金 額 或 處 分 情 形	無	無	無
其 他 損 失	無	無	無

(二)因應對策：無

(三)未來二年預計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年度	擬購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預計改善情形	金額(仟元)
106	600 區成品儲槽呼吸閥密閉集氣工程	成品儲槽逸散 VOC 集氣納入 RTO 處理，進行 VOC 排放量削減。	1,200
106~107	增設一套廢氣袋濾集塵器處理設施工程	避免貫流式鍋爐廢氣導入 RTO(蓄熱式脫臭爐)，煙塵對 RTO 爐床影響。	2,200
106~107	增設一座 3 爐床 RTO 爐工程	提升廢氣防制設施處理效率，進行 VOC 排放量削減。	40,000

(四)本公司依 ISO14001(2004 版)精神訂「客戶環安衛要求管理辦法」，凡客戶對本公司產品相關環保要求均依此辦法作業，目前有銷歐產品或其他國家有此要求均符合後才出貨。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秉持著永續經營及善盡社會責任的經營理念，以謀求同仁幸福與公司之發展為宗旨，因而員工肯投入心力勤奮工作，實與公司處處以員工權益、福利著想的措施有關，其具體作法有：

(1)健全之制度：舉凡薪資、升遷、福利、獎懲、休假、退休、撫卹等，皆依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完善的福利措施：

①本公司依法提撥營業額 15%作為員工福利金，供職工福利委員會針對員工之生日、分娩、傷病慰問、旅遊、社團活動補助以及員工婚喪喜慶賀奠、三大節慶、退休祝賀、子女獎助學金、急難借支等等。

②本公司於端午節、中秋節、春節等節慶，依本公司「年節年終獎金發放辦法」發給年節獎金。

③本公司自 85 年起辦理員工團體保險：一般員工壽險 100 萬、意外險 100 萬；業務人員壽險 100 萬、意外險 1,000 萬；海外派駐人員壽險 500 萬、意外險 1,000 萬，對員工多一層保障及福利。

2、本公司教育訓練計劃與實施

(1)員工培訓教育理念

依據公司發展、年度計劃及符合政府法規，展開對部門及個人之訓練規劃課程，從專業訓練、教育、發展三方面提昇所有同仁的知識、技術、能力和態度，增進個人及團隊的工作績效，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

(2)本公司以訓練為安全之本，透過訓練使作業人員了解相關安全知識及意識，避免因無知導致意外之發生；105 年教育訓練辦理種類統計如下：

公司內訓	開課時數 (Hr)	訓練人次	公司外訓	開課時數 (Hr)	訓練人次	訓練費用 (仟元)
	4,647			1,386		
		965			132	612

3、本公司員工安全、衛生計畫與實施

(1)設置工安部門，負責工業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規劃督導管理工作。並定期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環安衛管理委員會，來研議及審查本公司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工作能落實及有效運作。

(2)訂有緊急應變計劃，每年至少辦理 2~3 次緊急應變演練及全員定期消防安全訓練，藉由平時的演練，讓人員熟練應變程序及應變能力，當遭遇緊急事故時能迅速反應搶救處置，以避免事故擴大與損害降低。

(3)與鄰廠及業界石化廠商成立區域聯防及毒災聯防等組織，並簽訂支援協定，當發生緊急事故時，能相互支援，以發揮最大處理能量。

(4)對承攬商管理、危害性作業、機械設備、廢氣、廢水、廢棄物、毒化物...等訂有相關管理檢查計劃及程序(包括危害鑑別、環境考量等)。相關作業及操作人員均取得專業執照並定期接受在職訓練，並依作業特性採取防護措施，以符合法令要求及確保作業安全。

- (5)對製程產生廢氣、廢水、廢棄物及毒化物運作管理，積極進行減量探討及設置防治設施處理(廢氣焚化設備、廢水處理廠)，以確保能妥善處理及符合法令要求。
- (6)由工安人員、安環幹事及現場主管不定時針對工安、環境、衛生作稽查及安全觀察，隨時提醒各單位加強管理及改善，以防止事故發生。
- (7)推動 5S 運動、虛驚事故提報、改善提案、每月一主題預知危險等活動，來持續維持安全作業環境及提昇員工危害意識。
- (8)每年辦理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人員健康檢查。
- (9)設有專任護理人員及定期每月約聘駐廠職業專科醫師來廠進行健康促進諮詢。
- (10)建立多項安環獎勵制度及每季單位安環績效評量，以鼓勵員工參與及做好安環工作。
- (11)本公司於 99 年 4 月已取得 OHSAS 18001 與 TOSHMS 之認證。

4、退休制度：

-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惟因公受傷強制退休者加給 20%。
-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3)本公司另訂有「勞工退休管理辦法」除依據勞動基準法之退休資格外，對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及在本公司服務年資加年齡之和達 60 或以上或在本公司服務年資連續滿 15 年或以上者均得以自請提早退休。
- (4)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105 年符合資格申請退休人員共 4 位，金額為 999 萬元。

5、溝通管道：

本公司員工可透過同仁座談會、職工福利委員會、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勞資會議等定期舉辦的會議以及產業工會、行政系統、員工申訴制度等管道隨時做意見的反映與溝通。

勞資和諧是企業的磐石，是員工幸福的泉源，合則兩利，分則兩害，本公司勞資雙方秉持同心協力為共創更美好的明天而努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勞資關係之經營向來以尊重、溝通、和諧為原則，從未有過重大勞資爭議事件。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購買合約	台灣中油(股)公司	106/01/01 至 106/12/31	購買丁二烯	不可轉售他人
購買合約	台塑石化(股)公司	106/01/01 至 106/12/31	購買丁二烯	自用，不得轉售
購買合約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	106/01/01 至 106/12/31	購買苯乙烯	—
購買合約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	106/01/01 至 106/12/31	購買丙烯腈	自用，不得轉售
銷售合約	Sohryu	96/01/01 至通知解約 (解約在 90 天前通知)	代理 NBR	日本
銷售合約	怡昌貿易(股)公司 國際貿易(股)公司	106/01/01 至 106/12/31 (解約在 90 天前通知)	代銷耐油膠	代銷國內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流動資產		2,318,794	2,547,752	1,594,399	1,670,662	1,366,3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2,102	1,441,989	1,546,933	1,644,801	1,535,813
無形資產		3,907	4,720	1,069	1,252	2,955
其他資產		3,897,498	4,015,250	3,865,658	3,683,232	3,448,623
資產總額		7,622,301	8,009,711	7,008,059	6,999,947	6,353,7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5,827	672,014	687,031	860,453	496,660
	分配後	595,827	672,014	790,779	1,020,066	686,675
非流動負債		416,995	403,202	383,714	399,411	433,50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12,822	1,075,216	1,070,745	1,259,864	930,167
	分配後	1,012,822	1,925,952	1,174,493	1,419,477	1,120,18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09,479	6,934,495	5,937,314	5,740,083	5,423,554
股本		4,466,364	4,253,680	4,149,932	3,990,319	3,800,304
資本公積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24,565	2,550,512	1,626,984	1,711,223	1,748,570
	分配後	2,224,565	1,487,092	1,419,488	1,391,997	1,368,540
其他權益		(81,450)	130,303	160,398	38,541	(125,32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622,301	6,934,495	5,937,314	5,740,083	5,423,554
	分配後	7,622,301	5,871,075	5,729,818	5,420,857	5,233,538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5,696,523	5,919,538	4,641,639	4,751,456	5,510,754
營業毛利		1,376,483	1,682,888	619,444	792,358	824,721
營業損益		810,766	1,049,270	155,528	318,361	346,8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465	303,653	125,936	66,472	95,177
稅前淨利		903,231	1,352,923	281,464	384,833	442,0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64,658	1,158,746	230,728	325,038	364,84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764,658	1,158,746	230,728	325,038	364,8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8,938)	(57,817)	126,116	181,507	(190,9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5,720	1,100,929	356,844	506,545	173,89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64,658	1,158,746	230,728	325,038	364,84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8,938)	(57,817)	126,116	181,507	(190,9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1.71	2.59	0.54	0.81	0.91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流動資產		5,134,702	5,202,506	4,179,040	3,952,665	3,299,033	5,037,6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8,908	3,008,675	3,255,944	3,561,693	3,616,649	2,637,394
無形資產		7,220	7,694	5,505	6,626	8,081	6,752
其他資產		433,058	406,551	367,366	351,779	303,185	554,602
資產總額		8,303,888	8,625,426	7,807,855	7,872,763	7,226,948	8,236,3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40,001	1,059,052	1,254,942	1,484,420	1,155,642	974,435
	分配後	1,040,001	1,059,052	1,358,690	1,644,033	1,345,657	—
非流動負債		439,508	439,518	441,218	500,968	501,242	424,5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79,509	1,498,570	1,696,160	1,985,388	1,656,884	1,398,981
	分配後	1,479,509	1,498,570	1,799,908	2,145,001	1,846,899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09,479	6,934,495	5,937,314	5,740,083	5,423,554	6,608,716
股本		4,466,364	4,253,680	4,149,932	3,990,319	3,800,304	4,466,364
資本公積		—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24,565	2,550,512	1,626,984	1,711,223	1,748,570	2,387,884
	分配後	2,224,565	2,550,512	1,419,488	1,391,997	1,368,540	—
其他權益		(81,450)	130,303	160,398	38,541	(125,320)	(245,532)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214,900	192,361	174,381	147,292	146,510	228,66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824,379	7,126,856	6,111,695	5,887,375	5,570,064	6,837,382
	分配後	6,824,379	7,126,856	5,904,199	5,568,149	5,380,049	6,837,38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收入		9,502,051	9,665,791	8,199,173	8,534,153	10,075,175	2,978,570
營業毛利		1,999,875	2,452,764	1,108,841	1,187,633	1,300,810	554,926
營業損益		974,535	1,421,153	252,867	346,214	417,168	292,1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078	119,465	82,151	50,856	65,324	(64,537)
稅前淨利		983,613	1,540,618	335,018	397,070	482,492	227,57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01,916	1,194,261	257,336	325,468	386,289	177,08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01,916	1,194,261	257,336	325,468	386,289	177,0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8,917)	(58,651)	126,597	181,859	(190,795)	(164,0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2,999	1,135,610	383,933	507,327	195,494	13,00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64,658	1,158,746	230,728	325,038	364,849	163,31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7,258	35,515	26,608	430	21,440	13,7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25,720	1,100,929	356,844	506,545	173,891	(7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7,279	34,681	27,089	782	21,603	13,766
每股盈餘(元)		1.71	2.59	0.54	0.81	0.91	0.37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流動資產						1,369,623
基金及投資						3,403,351
固定資產						1,499,260
無形資產						2,955
其他資產						51,495
資產總額						6,326,68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2,253
	分配後					682,268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168,4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53,163
	分配後					943,178
股本						3,800,304
資本公積						17,3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05,777
	分配後					1,025,74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3,8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7,602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8,00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598)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573,521
	分配後					5,383,506

不適用

個體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5,510,754
營業毛利						819,277
營業損益						335,99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2,54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6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30,84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55,479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355,479
每股盈餘						0.89

不適用

註：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流動資產						3,311,063
基金及投資						92,942
固定資產						3,580,096
無形資產						58,050
其他資產						141,780
資產總額						7,183,93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48,169
	分配後					1,338,184
長期負債						35,075
其他負債						275,1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58,378
	分配後					1,648,393
股本						3,800,304
資本公積						17,3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05,777
	分配後					1,025,74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3,8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7,602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8,00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598)
少數股權						152,03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725,553
	分配後					5,535,538

不適用

合併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10,075,175
營業毛利						1,295,080
營業損益						406,0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8,4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3,14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71,34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77,082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377,082
每股盈餘						0.94

不適用

註：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吳建志、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104	吳建志、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103	林姿妤、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102	林姿妤、劉子猛	無保留意見。
101	李明憲、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4年	103年	102年	10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3.29	13.42	15.28	18.00	14.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01.14	508.86	408.62	373.27	381.3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89.17	379.12	232.07	194.16	275.10	
	速動比率	223.66	284.04	145.51	94.51	108.48	
	利息保障倍數	301,078.00	2,127.95	77.08	316.95	—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45	11.56	9.85	12.01	13.07	
	平均收現日數	38.62	31.57	37.06	30.39	27.93	
	存貨週轉率(次)	7.58	7.70	6.15	5.39	7.1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8.00	19.42	13.23	12.17	14.95	
	平均銷貨日數	48.15	47.40	59.35	67.72	51.26	
能力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01	3.96	2.91	2.99	4.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0.79	0.66	0.71	0.84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9.78	15.44	3.34	4.88	5.55	
	權益報酬率(%)	11.29	18.00	3.95	5.82	6.51	
能力 (%)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8.15	24.67	3.75	7.98	9.13
		稅前純益	20.22	31.81	6.78	9.64	11.63
	純益率(%)	13.42	19.57	4.97	6.84	6.62	
	每股盈餘(元)	1.71	2.72	0.54	0.81	0.9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8.29	186.05	69.64	44.18	25.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16	163.55	113.14	94.51	86.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7)	11.79	3.71	2.25	(5.1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8	1.15	2.05	1.32	1.2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3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償債能力：
 - 速動比率下降：主係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係本年度獲利大幅減少所致。
- 經營能力：
 - 應收款項週轉率下降：主係應收帳款餘額增加所致。
- 獲利能力：

獲利能力之所有分析項目比率皆下降：

 - 本年主原料價格上揚，致毛利率下滑，費用與上年度差異不大，故營業利益亦下滑。
 - 本年度台幣升值，致外幣兌換損失增加。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之所有分析項目比率皆下降：主係上年度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合併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 (註 2)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102 年	101 年		
分析項目(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82	17.37	21.72	25.22	22.93	16.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6.18	251.49	201.26	179.36	140.15	275.3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93.72	491.24	333.01	266.28	285.47	516.98	
	速動比率	343.43	377.10	231.25	142.44	129.72	288.91	
	利息保障倍數	600.35	326.85	20.11	46.99	38.96	572.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56	10.37	9.65	10.64	11.42	2.19	
	平均收現日數	42.64	35.20	37.82	34.30	31.96	41.10	
	存貨週轉率(次)	7.17	6.87	5.40	4.61	6.46	1.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08	25.23	14.71	15.18	22.95	5.96	
	平均銷貨日數	50.91	53.13	67.59	79.18	56.50	46.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31	3.09	2.41	2.38	3.05	1.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1.18	1.05	1.13	1.42	0.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49	14.58	3.38	4.41	5.58	2.15	
	權益報酬率(%)	11.50	18.04	4.29	5.68	6.80	2.59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1.82	33.41	6.09	8.68	10.98	6.54
		稅前純益	22.02	36.22	8.07	9.95	12.70	5.10
	純益率(%)	8.05	11.99	2.81	3.81	3.83	5.48	
每股盈餘(元)	1.71	2.72	0.54	0.81	0.91	0.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40	164.29	77.24	62.10	(4.46)	(78.0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70	186.01	136.47	80.00	62.57	75.0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3)	13.21	7.34	8.68	(6.03)	(13.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7	1.29	2.74	2.18	1.77	1.2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4	1.03	1.03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各項變動原因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分析大致相同，請參閱個體財務分析—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變動說明。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個體財務分析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9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71.75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78.24	
	速動比率					109.45	
	利息保障倍數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07	
	平均收現日數					27.93	
	存貨週轉率(次)					7.1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32	
	平均銷貨日數					51.1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不適用				5.42	
	股東權益報酬率(%)					6.2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84
						稅前純益	11.34
	純益率(%)					6.45	
每股盈餘(元)					0.8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5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5.2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24	
	財務槓桿度					1.00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3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0.9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8.38	
	速動比率					130.69	
	利息保障倍數					36.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53	
	平均收現日數					31.66	
	存貨週轉率(次)					6.4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68	
	平均銷貨日數					56.9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6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1.41	
	資產報酬率(%)					5.17	
	股東權益報酬率(%)					6.1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0.68
		稅前純益					12.40
純益率(%)					3.5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8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2.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9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7	
	財務槓桿度					1.03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等)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建志、劉子猛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由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具備報告書，敬請 鑒察為荷。

監察人

新和興投資公司代表人

吳慶豐

謝明汎

吳蕙蘭

杜柏蒼

莊耀銘

侯吾明

吳逸君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六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877 號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南帝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帝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帝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南帝集團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及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之說明。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073,585 仟元及 52,960 仟元。

南帝集團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乳膠、各種橡膠及其加工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且存貨多屬化學品，容易有變質及受國際原料價格波動影響，且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人為主觀判斷，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之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評估本期存貨之評價是否已依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處理，並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評估及抽查存貨淨變現價值相關報表之合理性，據以評估提列存貨備抵金額之正確性。

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

南帝集團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南帝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內銷及外銷兩類，其中外銷收入占集團收入約 50% 以上，且國外客戶交易之條件類型多有不同，因此存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的顯著風險。故本會計師將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檢查銷售合約或訂單等資料，確認銷貨收入依交易條件應認列之時點。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營業收入明細，並抽樣核符佐證文件(如客戶訂單、出貨單及出口報關單等)，以驗證外銷營業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南帝集團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南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南帝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帝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建志

會計師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6 日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179,051	26	\$ 2,699,188	3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1,115	-	37,226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92,872	1	299,70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17,054	3	227,90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五)	1,046,057	13	722,268	8
1200	其他應收款		5,577	-	7,434	-
130X	存貨	五及六(六)	1,020,625	12	966,935	11
1410	預付款項		540,911	7	240,30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440	-	1,54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134,702</u>	<u>62</u>	<u>5,202,506</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61,305	1	61,339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動		83,860	1	83,86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七)及				
		八	2,728,908	33	3,008,675	35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7,220	-	7,69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53,517	1	52,01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二十七)	20,213	-	15,062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707	-	888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	43,706	-	48,52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二十七)	169,750	2	144,86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169,186</u>	<u>38</u>	<u>3,422,920</u>	<u>40</u>
1XXX	資產總計		<u>\$ 8,303,888</u>	<u>100</u>	<u>\$ 8,625,426</u>	<u>100</u>

(續次頁)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60,000	1	\$ 110,00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59,911	1	-	-
2150	應付票據		93	-	39	-
2170	應付帳款		352,043	4	223,184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十七)	438,888	5	457,49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53,511	1	197,923	2
2310	預收款項		70,405	1	52,35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及八	5,150	-	18,05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040,001</u>	<u>13</u>	<u>1,059,052</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	-	8,93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八)(二十四)	268,084	3	268,756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71,424	2	161,83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39,508</u>	<u>5</u>	<u>439,518</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479,509</u>	<u>18</u>	<u>1,498,570</u>	<u>17</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4,466,364	54	4,253,680	49
保留盈餘						
		六(十五)(十六)(二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74,210	11	758,33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3,442	5	433,442	5
3350	未分配盈餘		916,913	11	1,358,735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七)	(81,450)	(1)	130,303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609,479</u>	<u>80</u>	<u>6,934,495</u>	<u>8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214,900</u>	<u>2</u>	<u>192,361</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6,824,379</u>	<u>82</u>	<u>7,126,856</u>	<u>8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六(二十六)及九	<u>\$ 8,303,888</u>	<u>100</u>	<u>\$ 8,625,42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9,502,051	100	\$ 9,665,7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四)(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7,502,176)	(79)	(7,213,027)	(74)
5900 營業毛利		1,999,875	21	2,452,764	26
營業費用	六(五)(九)(十)(十四)(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43,983)	(5)	(472,138)	(5)
6200 管理費用		(489,764)	(5)	(466,16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1,593)	(1)	(93,30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25,340)	(11)	(1,031,611)	(11)
6900 營業利益		974,535	10	1,421,153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九)	43,121	-	67,13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32,478)	-	56,41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565)	-	(4,0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78	-	119,465	1
7900 稅前淨利		983,613	10	1,540,618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181,697)	(2)	(346,357)	(4)
8200 本期淨利		\$ 801,916	8	\$ 1,194,261	1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32,729)	-	(\$ 34,40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5,565	-	5,8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215,094)	(2)	(25,47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七)	3,341	-	(4,62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38,917)	(2)	(\$ 58,65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2,999	6	\$ 1,135,610	1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64,658	8	\$ 1,158,746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37,258	-	35,515	-
本期淨利		\$ 801,916	8	\$ 1,194,261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25,720	6	\$ 1,100,929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37,279	-	34,681	-
本期綜合損益		\$ 562,999	6	\$ 1,135,610	1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1.71		\$ 2.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1.71		\$ 2.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49,932	\$ 735,262	\$ 433,442	\$ 458,280	\$ 198,714	(\$ 38,316)	\$ 5,937,314	\$ 174,381	\$ 6,111,695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23,073	-	(23,073)	-	-	-	-	-	
股票股利	六(十五)(十六) 103,748	-	-	(103,748)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103,748)	-	-	(103,748)	-	(103,748)	
104 年度淨利	-	-	-	1,158,746	-	-	1,158,746	35,515	1,194,261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七)	-	-	(27,722)	(25,474)	(4,621)	(57,817)	(834)	(58,651)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16,701)	(16,70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53,680</u>	<u>\$ 758,335</u>	<u>\$ 433,442</u>	<u>\$ 1,358,735</u>	<u>\$ 173,240</u>	<u>(\$ 42,937)</u>	<u>\$ 6,934,495</u>	<u>\$ 192,361</u>	<u>\$ 7,126,856</u>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53,680	\$ 758,335	\$ 433,442	\$ 1,358,735	\$ 173,240	(\$ 42,937)	\$ 6,934,495	\$ 192,361	\$ 7,126,856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115,875	-	(115,875)	-	-	-	-	-	
股票股利	六(十五)(十六) 212,684	-	-	(212,684)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六)	-	-	(850,736)	-	-	(850,736)	-	(850,736)	
105 年度淨利	-	-	-	764,658	-	-	764,658	37,258	801,916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七)	-	-	(27,185)	(215,094)	3,341	(238,938)	21	(238,917)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14,740)	(14,74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466,364</u>	<u>\$ 874,210</u>	<u>\$ 433,442</u>	<u>\$ 916,913</u>	<u>(\$ 41,854)</u>	<u>(\$ 39,596)</u>	<u>\$ 6,609,479</u>	<u>\$ 214,900</u>	<u>\$ 6,824,379</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 帝 化 學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5 年 及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83,613	\$ 1,540,6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	837	-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六(四)	(276)	(64)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六(六)	1,220	-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六)	-	(4,712)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二)	336,016	389,4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2,455	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八)	244	1,244
各項攤提	六(九)(二十二)	1,984	2,192
利息收入	六(十九)	(20,327)	(38,441)
股利收入	六(十九)	(8,369)	(4,44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565	4,0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852	28,017
應收帳款		(323,422)	(72,108)
其他應收款		1,857	8,906
存貨		(54,825)	63,842
預付款項		(300,607)	9,260
長期預付租金		4,814	2,40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4,883)	(20,6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4	(66)
應付帳款		128,859	(125,182)
其他應付款		(10,351)	156,291
預收款項		18,054	7,77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3,136)	(24,0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26,228	1,924,869
收取之利息		20,327	38,441
收取之股利		8,369	4,447
支付之利息		(1,641)	(4,726)
支付之所得稅		(322,718)	(196,5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0,565	1,766,504

(續次頁)

南 帝 化 學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5 年 及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615	\$ -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606,250)	(2,013,284)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800,250	2,642,43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04	2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158,581)	(59,18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18	740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1,510)	(4,381)
預付設備款增加		(5,151)	(118,504)
存出保證金減少		181	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776</u>	<u>447,94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367,16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9,911	-
償還長期借款		(21,837)	(38,61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850,736)	(103,748)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10)
非控制權益減少		(14,740)	(16,7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77,402)</u>	<u>(526,337)</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3,076)	15,2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20,137)	1,703,4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2,699,188</u>	<u>995,77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2,179,051</u>	<u>\$ 2,699,188</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一、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三、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68年1月10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乳液(俗稱乳膠)、各種橡膠及其加工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1年10月27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

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國際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	南美特科技(股)公司	CVD材料金屬表面處理液	44.20%	44.20%	(註)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國際有限公司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橡膠及乳膠之生產銷售業務等	100.00%	100.00%	—

(註)本集團因有權主導南美特科技(股)公司董事會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而取得控制能力。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之非控制權益不具重大性，故不適用。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本集團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

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

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5 年
房屋及建築	3~60 年
機器設備	2~20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其他設備	2~33 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係商標權、專利權、電腦軟體及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及經營契約約定期限 1~20 年平均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1.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2. 本集團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有作重大修改且具重大差異者，除列

原認列之金融負債，並認列新金融負債。並將除列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因在中華民國仍無深度市場，按規定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股利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

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份，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四）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

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存貨多屬化學品，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變質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20,6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433	\$ 43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460,872</u>	<u>1,812,478</u>
	<u>461,305</u>	<u>1,812,913</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1,717,746</u>	<u>886,275</u>
	<u>\$ 2,179,051</u>	<u>\$ 2,699,18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1,190	\$ 60,6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075)	(23,416)
	<u>\$ 31,115</u>	<u>\$ 37,226</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0,826	\$ 80,8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9,521)	(19,521)
	<u>\$ 61,305</u>	<u>\$ 61,339</u>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341 及(\$4,621)。

(三)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理財商品	\$ 92,872	\$ 299,701

1.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攤銷後成本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5,799 及\$26,609(表列「其他收入」)。
2.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信用品質良好。
3.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047,545	\$ 724,123
減：備抵呆帳	(1,488)	(1,855)
	<u>\$ 1,046,057</u>	<u>\$ 722,268</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45,933	\$ 115,593
31-90天	2,128	2,591
	<u>\$ 148,061</u>	<u>\$ 118,18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1月1日	\$ 1,855	\$ 1,919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276)	(64)
淨兌換差額	(91)	-
12月31日	<u>\$ 1,488</u>	<u>\$ 1,855</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4.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減項。

5.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五) 金融資產移轉

1.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信用狀應收帳款賣斷合約，合約中載明係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賣斷交易，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加拿大商 豐業銀 行(股) 公司	<u>\$1,193,514</u>	<u>\$1,193,514</u>	<u>\$1,193,514</u>	<u>\$1,193,514</u>	1.11%~ 1.34%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分別為 \$473 及 \$3,523(表列「營業費用」)。

(六) 存 貨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1,427	\$ -
原 料	575,610	(21,160)
物 料	33,007	(71)
在 製 品	150,857	(11,500)
製 成 品	312,684	(20,229)
	<u>\$ 1,073,585</u>	<u>(\$ 52,960)</u>
		<u>\$ 1,020,625</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成</u>	<u>本</u>	<u>備抵存貨跌價損失</u>		<u>帳面價值</u>	
商 品	\$	1,476	\$	-	\$	1,476
原 料		502,854	(20,386)		482,468
物 料		33,369	(75)		33,294
在 製 品		103,427	(1,108)		102,319
製 成 品		377,634	(30,256)		347,378
	<u>\$</u>	<u>1,018,760</u>	<u>(\$</u>	<u>51,825)</u>	<u>\$</u>	<u>966,93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496,404	\$	7,213,44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1,220	(4,712)		
存貨報廢損失		3,970		3,910		
存貨盤虧		2,353		1,573		
出售下腳收入	(1,771)	(1,184)		
	<u>\$</u>	<u>7,502,176</u>	<u>\$</u>	<u>7,213,027</u>		

(註)民國 104 年度本集團因國際原料價格回升，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83,860</u>	<u>\$ 83,860</u>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據投資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註1)	\$ 448,185	\$ 14,580	\$1,642,308	\$5,288,993	\$ 6,616	\$ 571,203	\$ 57,649	\$8,029,534
累計折舊	-	(12,449)	(855,268)	(3,747,245)	(100)	(405,797)	-	(5,020,859)
	<u>\$ 448,185</u>	<u>\$ 2,131</u>	<u>\$ 787,040</u>	<u>\$1,541,748</u>	<u>\$ 6,516</u>	<u>\$ 165,406</u>	<u>\$ 57,649</u>	<u>\$3,008,675</u>
<u>105年度</u>								
1月1日	\$ 448,185	\$ 2,131	\$ 787,040	\$1,541,748	\$ 6,516	\$ 165,406	\$ 57,649	\$3,008,675
增添—成本	-	-	9,543	20,536	1,037	33,436	85,845	150,397
驗收轉入	-	-	8,347	5,755	-	11,344	(25,446)	-
處分—成本	-	-	(435)	(7,038)	-	(10,671)	(2,949)	(21,093)
—累計折舊	-	-	346	6,607	-	9,567	-	16,520
折舊費用	-	(287)	(54,333)	(244,018)	(684)	(36,694)	-	(336,016)
重分類(註2)	-	-	-	-	-	-	(244)	(244)
淨兌換差額	-	-	(28,245)	(57,139)	-	(2,969)	(978)	(89,331)
12月31日	<u>\$ 448,185</u>	<u>\$ 1,844</u>	<u>\$ 722,263</u>	<u>\$1,266,451</u>	<u>\$ 6,869</u>	<u>\$ 169,419</u>	<u>\$ 113,877</u>	<u>\$2,728,908</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448,185	\$ 14,580	\$1,617,897	\$5,122,047	\$ 7,653	\$ 594,214	\$ 113,877	\$7,918,453
累計折舊	-	(12,736)	(895,634)	(3,855,596)	(784)	(424,795)	-	(5,189,545)
	<u>\$ 448,185</u>	<u>\$ 1,844</u>	<u>\$ 722,263</u>	<u>\$1,266,451</u>	<u>\$ 6,869</u>	<u>\$ 169,419</u>	<u>\$ 113,877</u>	<u>\$2,728,908</u>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註1)	\$ 448,185	\$ 14,580	\$ 1,550,568	\$ 5,330,247	\$ -	\$ 561,467	\$ 35,278	\$ 7,940,325
累計折舊	-	(12,127)	(807,119)	(3,481,755)	-	(383,380)	-	(4,684,381)
	<u>\$ 448,185</u>	<u>\$ 2,453</u>	<u>\$ 743,449</u>	<u>\$ 1,848,492</u>	<u>\$ -</u>	<u>\$ 178,087</u>	<u>\$ 35,278</u>	<u>\$ 3,255,944</u>
<u>104年度</u>								
1月1日	\$ 448,185	\$ 2,453	\$ 743,449	\$ 1,848,492	\$ -	\$ 178,087	\$ 35,278	\$ 3,255,944
增添—成本	-	-	329	2,467	-	22,311	39,192	64,299
驗收轉入	-	-	-	6,819	6,616	1,942	(15,377)	-
處分—成本	-	-	-	(2,295)	-	(14,776)	-	(17,071)
—累計折舊	-	-	-	2,217	-	13,661	-	15,878
折舊費用	-	(322)	(51,325)	(299,657)	(100)	(38,028)	-	(389,432)
重分類(註3)	-	-	101,760	3,130	-	3,247	(1,244)	106,893
淨兌換差額	-	-	(7,173)	(19,425)	-	(1,038)	(200)	(27,836)
12月31日	<u>\$ 448,185</u>	<u>\$ 2,131</u>	<u>\$ 787,040</u>	<u>\$ 1,541,748</u>	<u>\$ 6,516</u>	<u>\$ 165,406</u>	<u>\$ 57,649</u>	<u>\$ 3,008,675</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 448,185	\$ 14,580	\$ 1,642,308	\$ 5,288,993	\$ 6,616	\$ 571,203	\$ 57,649	\$ 8,029,534
累計折舊	-	(12,449)	(855,268)	(3,747,245)	(100)	(405,797)	-	(5,020,859)
	<u>\$ 448,185</u>	<u>\$ 2,131</u>	<u>\$ 787,040</u>	<u>\$ 1,541,748</u>	<u>\$ 6,516</u>	<u>\$ 165,406</u>	<u>\$ 57,649</u>	<u>\$ 3,008,675</u>

(註1)本集團依土地法、平均地權條例及其他有關法令於民國94年度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385,233，減除重估時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155,265後計\$229,968，經歷年提撥資本公積辦理增資及土地增值稅率調降減徵轉入\$62,798後，其餘額為\$158,000，原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惟本集團已於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土地增值稅餘額\$92,467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轉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項目。

(註2)係轉列費用\$244。

(註3)係分別自預付設備款轉入\$110,239與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2,102及轉列費用\$1,244。

1.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 無形資產

	105 年 度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3,151	\$ 2,098	\$ 12,893	\$ 5,345	\$ 23,487
累計攤銷	(2,455)	(1,069)	(7,738)	(4,531)	(15,793)
淨帳面價值	<u>\$ 696</u>	<u>\$ 1,029</u>	<u>\$ 5,155</u>	<u>\$ 814</u>	<u>\$ 7,694</u>
105年1月1日					
淨帳面價值	\$ 696	\$ 1,029	\$ 5,155	\$ 814	\$ 7,694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384	188	938	-	1,510
本期攤銷	(290)	(115)	(1,369)	(210)	(1,984)
105年12月31日	<u>\$ 790</u>	<u>\$ 1,102</u>	<u>\$ 4,724</u>	<u>\$ 604</u>	<u>\$ 7,220</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3,535	\$ 2,286	\$ 13,831	\$ 5,345	\$ 24,997
累計攤銷	(2,745)	(1,184)	(9,107)	(4,741)	(17,777)
淨帳面價值	<u>\$ 790</u>	<u>\$ 1,102</u>	<u>\$ 4,724</u>	<u>\$ 604</u>	<u>\$ 7,220</u>
	104 年 度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	權利金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3,074	\$ 2,098	\$ 8,589	\$ 5,345	\$ 19,106
累計攤銷	(2,104)	(966)	(6,936)	(3,595)	(13,601)
淨帳面價值	<u>\$ 970</u>	<u>\$ 1,132</u>	<u>\$ 1,653</u>	<u>\$ 1,750</u>	<u>\$ 5,505</u>
104年1月1日					
淨帳面價值	\$ 970	\$ 1,132	\$ 1,653	\$ 1,750	\$ 5,505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77	-	4,304	-	4,381
本期攤銷	(351)	(103)	(802)	(936)	(2,192)
104年12月31日	<u>\$ 696</u>	<u>\$ 1,029</u>	<u>\$ 5,155</u>	<u>\$ 814</u>	<u>\$ 7,694</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3,151	\$ 2,098	\$ 12,893	\$ 5,345	\$ 23,487
累計攤銷	(2,455)	(1,069)	(7,738)	(4,531)	(15,793)
淨帳面價值	<u>\$ 696</u>	<u>\$ 1,029</u>	<u>\$ 5,155</u>	<u>\$ 814</u>	<u>\$ 7,694</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各項攤提分別為 \$1,984 及 \$2,192(表列「營業費用」)。

(十) 長期預付租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 43,706	\$ 48,520

本集團於民國 90 年至 96 年間與當地政府簽訂位於鎮江新區大港片區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46~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1,296 及 \$1,344(表列「營業費用」)。

(十一)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 60,000	1.27%~1.30%	無
借 款 性 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 110,000	1.66%~1.70%	無

(十二) 應付短期票券

借 款 性 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應付商業本票	\$ 60,000	0.45%~1.30%	無
減：未攤銷折價	(89)		
	\$ 59,911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大眾商業銀行(股)公司及大慶票券金融(股)公司擔保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十三)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擔 保 品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3.9.29~ 106.9.29	1.84%	無	\$ 5,15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份				(5,150)
				\$ -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3.2.24~ 106.9.29	2.07%~2.33%	無	\$ 14,250
擔保借款	102.5.3~ 106.6.19	2.37%	房屋及建築	12,737
				26,98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份				(18,056)
				<u>\$ 8,931</u>

(十四) 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1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惟因公受傷強制退休者加給20%。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8%~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43,948)	(\$ 605,34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72,524	443,51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71,424)</u>	<u>(\$ 161,831)</u>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5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605,346)	\$ 443,515	(\$ 161,831)
當期服務成本	(10,797)	-	(10,797)
利息(費用)收入	(7,454)	5,630	(1,824)
	(623,597)	449,145	(174,4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384)	(2,384)
經驗調整	(30,345)	-	(30,345)
	(30,345)	(2,384)	(32,729)
提撥退休基金	-	35,757	35,757
支付退休金	9,994	(9,994)	-
12月31日餘額	(\$ 643,948)	\$ 472,524	(\$ 171,42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4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576,424)	\$ 424,985	(\$ 151,439)
當期服務成本	(10,850)	-	(10,850)
利息(費用)收入	(9,930)	7,548	(2,382)
	(597,204)	432,533	(164,67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789	3,78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6)	-	(2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0,494)	-	(30,494)
經驗調整	(7,674)	-	(7,674)
	(38,194)	3,789	(34,405)
提撥退休基金	-	37,245	37,245
支付退休金	30,052	(30,052)	-
12月31日餘額	(\$ 605,346)	\$ 443,515	(\$ 161,831)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

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折現率	<u>1.25%</u>	<u>1.2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3.00%</u>	<u>2.00%~3.00%</u>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估計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u>\$ 15,523</u>)	<u>\$ 16,080</u>	<u>\$ 15,770</u>	(<u>\$ 15,307</u>)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u>\$ 15,527</u>)	<u>\$ 16,108</u>	<u>\$ 15,798</u>	(<u>\$ 15,311</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集團於下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5,757。

(6)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3,908
1-2年	36,556
2-5年	87,204
5年以上	<u>627,166</u>
	<u>\$ 774,834</u>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

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958 及\$9,354。

- (2) 子公司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 20%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該公司依上開制度提撥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658 及\$11,959。

(十五)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4,466,364，分為 446,63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期初餘額	425,368	414,993
盈餘轉增資	21,268	10,375
期末餘額	446,636	425,368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增加額定資本額並以未分配盈餘\$103,748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8 月 3 日。增資後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4,253,680，分為 425,368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全額發行。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增加額定資本額並以未分配盈餘\$212,684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0 日。增資後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4,466,364，分為 446,63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全額發行。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按稅後盈餘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與國外整體經濟息息相關，產業成長週期正值成長至成熟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法定盈餘公

積 10%，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供分配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至 100%，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30%，由董事會依據未來業務或轉投資需要等相關因素，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3. 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430,099。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分別為 \$212,684 (每股新台幣 0.5 元) 與 \$850,736 (每股新台幣 2 元) 及 \$103,748 (每股新台幣 0.25 元) 與 \$103,748 (每股新台幣 0.25 元)。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股票股利 \$223,318 (每股新台幣 0.5 元) 及現金股利 \$446,636 (每股新台幣 1 元)。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05年1月1日	\$ 173,240	(\$ 42,937)	\$ 130,303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215,094)	-	(215,0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341	3,341
105年12月31日	<u>(\$ 41,854)</u>	<u>(\$ 39,596)</u>	<u>(\$ 81,450)</u>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04年1月1日	\$ 198,714	(\$ 38,316)	\$ 160,398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25,474)	-	(25,4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4,621)	(4,621)
104年12月31日	<u>\$ 173,240</u>	<u>(\$ 42,937)</u>	<u>\$ 130,303</u>

(十八) 營業收入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銷貨收入	\$ 9,387,782	\$ 9,554,790
加工收入	114,269	111,001
	<u>\$ 9,502,051</u>	<u>\$ 9,665,791</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4,528	\$ 11,832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之利息收入	5,799	26,609
股利收入	8,369	4,447
租金收入	933	430
其他收入	13,492	23,818
	<u>\$ 43,121</u>	<u>\$ 67,136</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5,123)	\$ 66,1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55)	(453)
處分投資損失	(837)	-
其他損失	(4,063)	(9,281)
	<u>(\$ 32,478)</u>	<u>\$ 56,419</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565	\$ 4,090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 年 度</u>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33,211	\$ 439,753	\$ 772,964
折舊費用	293,236	42,780	336,016
攤銷費用	-	1,984	1,984
	<u>\$ 626,447</u>	<u>\$ 484,517</u>	<u>\$ 1,110,964</u>

	<u>104 年 度</u>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43,666	\$ 416,495	\$ 760,161
折舊費用	351,217	38,215	389,432
攤銷費用	-	2,192	2,192
	<u>\$ 694,883</u>	<u>\$ 456,902</u>	<u>\$ 1,151,785</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5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80,108	\$ 321,220	\$ 601,328
勞健保費用	20,203	19,918	40,121
退休金費用	19,157	15,080	34,237
其他用人費用	13,743	83,535	97,278
	<u>\$ 333,211</u>	<u>\$ 439,753</u>	<u>\$ 772,964</u>

	104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290,664	\$ 311,357	\$ 602,021
勞健保費用	20,052	18,155	38,207
退休金費用	19,632	14,913	34,545
其他用人費用	13,318	72,070	85,388
	<u>\$ 343,666</u>	<u>\$ 416,495</u>	<u>\$ 760,161</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 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當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840 及 \$28,56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8,260 及 \$42,84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係以各該年度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1,216 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1,400 之差異為 \$184，主要係估列計算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05 年度之損益中。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0,188	\$ 342,81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37	2,0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60)	(3,13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79,665</u>	<u>341,78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391	1,309
匯率影響數	(1,359)	3,267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032</u>	<u>4,576</u>
所得稅費用	<u>\$ 181,697</u>	<u>\$ 346,35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5,565</u>)	(\$ <u>5,849</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94,342	\$ 376,890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2,122)	(29,4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60)	(3,1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37	2,099
所得稅費用	<u>\$ 181,697</u>	<u>\$ 346,35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3,278	(\$ 61)	\$ -		\$ 3,21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671	174	-		9,845
未休假獎金	1,364	-	-		1,364
退休金超限	34,614	(1,101)	5,565		39,078
利息資本化	18	(5)	-		13
折舊	3,070	(3,070)	-		-
	<u>\$ 52,015</u>	<u>(\$ 4,063)</u>	<u>\$ 5,565</u>		<u>\$ 53,51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045)	\$ 3,644	\$ -		(\$ 2,401)
退休金財稅差異	(9,087)	(2,972)	-		(12,0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	(161,157)	-	-		(161,157)
土地增值稅準備	(92,467)	-	-		(92,467)
	<u>(\$ 268,756)</u>	<u>\$ 672</u>	<u>\$ -</u>		<u>(\$268,084)</u>
	<u>(\$ 216,741)</u>	<u>(\$ 3,391)</u>	<u>\$ 5,565</u>		<u>(\$214,567)</u>

	104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3,278	\$ -	\$ -	\$ 3,27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530	1,141	-	9,671	
未休假獎金	1,316	48	-	1,364	
退休金超限	27,912	853	5,849	34,614	
利息資本化	22	(4)	-	18	
投資損失	328	(328)	-	-	
折舊	-	3,070	-	3,070	
	<u>\$ 41,386</u>	<u>\$ 4,780</u>	<u>\$ 5,849</u>	<u>\$ 52,0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074)	(\$ 2,971)	\$ -	(\$ 6,045)	
退休金財稅差異	(5,969)	(3,118)	-	(9,08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61,157)	-	-	(161,157)	
土地增值稅準備	(92,467)	-	-	(92,467)	
	<u>(\$262,667)</u>	<u>(\$ 6,089)</u>	<u>\$ -</u>	<u>(\$268,756)</u>	
	<u>(\$221,281)</u>	<u>(\$ 1,309)</u>	<u>\$ 5,849</u>	<u>(\$216,741)</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916,913</u>	<u>\$ 1,358,735</u>

6.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36,134 及\$69,515。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分別業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及 104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並經董事會訂定除息(權)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0 日及 104 年 8 月 3 日，其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98% 及 17.86%。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8.96%。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5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64,658	446,636	\$ 1.7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764,6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09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64,658	447,726	\$ 1.71

	104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158,746	446,636	\$ 2.5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1,158,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5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58,746	447,586	\$ 2.59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5 年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六) 營業租賃

子公司南美特科技(股)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楠梓加工出口區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 96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106 年 11 月 30 日，租賃期間屆滿後得另訂新約。自租賃期間開始之日起，按月繳付租金。每月每平方公尺租金於租賃期間，如遇政府依法重新規定地價時，應自公告地價之次月 1 日起，按重新規定之地價調整計收。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均認列 \$4,266 租金費用(表列「營業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2,267	\$ 4,26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2,267
	<u>\$ 2,267</u>	<u>\$ 6,533</u>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0,397	\$ 64,29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184	3,06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8,18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 支付數	<u>\$ 158,581</u>	<u>\$ 59,182</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10,2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其他	<u>\$ -</u>	<u>2,10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租金支出(表列「營業成本」)

	<u>租賃標的物</u>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其他關係人(註)	原料桶槽	<u>\$ 12,658</u>	<u>\$ 14,519</u>

本集團係以議價方式與上述關係人決定租賃契約之租金，並按月支付租金。
(註)本公司為其主要管理階層。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94,787</u>	<u>\$ 92,39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1,440	\$ 1,544	履約保證及工資備償專戶
土地(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8,185	448,185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146	65,664	短期借款額度及長期借款擔保
存出保證金	436	495	履約保證
	<u>\$ 505,207</u>	<u>\$ 515,88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開狀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47,895及\$90,981。

(二)本集團簽訂之重要進貨合約如下：

廠 商 別 項 目	價 格	採 購 數 量 (公 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台灣中油(股)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20,970	21,204
揚子石化—巴斯夫 有限責任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24,000	24,000
三菱工業(股)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2,402	10,000
台塑石化(股)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14,400	14,400
Mitsubishi Corporation	丁二烯(BD) 浮動	1,500	1,00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 開發(股)公司	丙烯腈(AN) 浮動	21,600	21,600
台灣塑膠工業(股) 公司	丙烯腈(AN) 浮動	9,600	9,600
淄博雙杰化工有限 公司	丙烯腈(AN) 浮動	8,400	8,400
上海雷金石油化工 有限公司	丙烯腈(AN) 浮動	3,600	3,600
南京共禧化工有限 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6,200	1,200
台灣苯乙烯工業 (股)公司	苯乙烯(SM) 浮動	3,000	3,000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貨量分別為 BD 84,810 公噸、AN 41,133 公噸及 SM 630 公噸。

(三)營業租賃協議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六)營業租賃之說明。

(四)本公司經民國 105 年 8 月 11 日及 105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由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再轉投資越南寶明紡織有限公司美元 3,198 仟元，取得 8.5% 股權，並通過依出資額提供背書保證額度予越南寶明紡織有限公司，以供其未來向金融機構辦理融資，惟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股款尚未實際匯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負債來管理。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28,675	32.250	\$ 56,296	32.825
人民幣：新台幣	-	-	4	4.99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726	32.250	796	32.825
日圓：新台幣	5,106	0.276	-	-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人民幣、日圓及歐元升值/貶值1%時，本集團於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8,999及\$18,218。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5,123)及\$66,153。

B.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審慎評估投資活動，將其投資組合分散，並設置停損點，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價格風險。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增加或減少 \$11,094 及 \$10,304。

C. 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若長期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9 及 \$6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所致。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集團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四)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四)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

E. 本集團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四)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

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金額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u>105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0,029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9,911	-	-	-
應付票據	93	-	-	-
應付帳款	352,043	-	-	-
其他應付款	438,88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部分)	5,151	-	-	-

<u>104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0,149	\$ -	\$ -	\$ -
應付票據	39	-	-	-
應付帳款	223,184	-	-	-
其他應付款	457,499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部分)	18,607	9,253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理財商品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

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1,115	\$ -	\$ 61,305	\$ 92,42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92,872	-	92,872
	<u>\$ 31,115</u>	<u>\$ 92,872</u>	<u>\$ 61,305</u>	<u>\$ 185,292</u>

<u>104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7,226	\$ -	\$ 61,339	\$ 98,56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理財商品	-	299,701	-	299,701
	<u>\$ 37,226</u>	<u>\$ 299,701</u>	<u>\$ 61,339</u>	<u>\$ 398,266</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市場報價</u>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收盤價</u>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如下：

	<u>權 益 證 券</u>
105年1月1日	\$ 61,339
淨兌換差額	(34)
105年12月31日	<u>\$ 61,305</u>

	<u>權益證券</u>
104年1月1日	\$ 61,269
淨兌換差額	<u>70</u>
104年12月31日	<u>\$ 61,339</u>

7.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事。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公允價值</u>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81,766	現金流量折 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	1.70%~ 8.77%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愈高，公允價值愈 低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04年12月31日 <u>公允價值</u>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司股票	\$ 67,793	現金流量折 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	1.71%~ 9.17%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愈高，公允價值愈 低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10%	\$ -	\$ -	\$ 6,853 (\$ 5,434)
	金成本				
	缺乏市場流	±10%			
	通性折價		-	-	2,885 (2,885)
			\$ -	\$ -	\$ 9,738 (\$ 8,319)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10%	\$ -	\$ -	\$ 3,950 (\$ 3,284)
	金成本				
	缺乏市場流	±10%			
	通性折價		-	-	2,561 (2,561)
			\$ -	\$ -	\$ 6,511 (\$ 5,8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5 年度之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

金額：請參閱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5 年度之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5 年度之資訊)

1. 基本資料：請參閱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根據部門稅前淨利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 年				度
	南	帝	英 泰 美	南 美 特	
部門收入	\$ 5,696,523		\$ 3,220,324	\$ 645,032	\$ 9,561,879
內部部門收入	11,816		48,012	-	59,828
外部收入淨額	5,684,707		3,172,312	645,032	9,502,051
利息收入	5,956		14,354	17	20,327
折舊及攤銷	124,965		180,100	32,935	338,000
財務成本	3		-	1,562	1,565
部門稅前損益	903,231		103,421	80,972	1,087,62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88,024		16,545	45,828	150,397

	104 年 度			
	南 帝	英 泰 美	南 美 特	總 計
部門收入	\$ 5,919,538	\$ 3,145,484	\$ 612,920	\$ 9,677,942
內部部門收入	12,151	-	-	12,151
外部收入淨額	5,907,387	3,145,484	612,920	9,665,791
利息收入	2,608	35,798	35	38,441
折舊及攤銷	135,822	206,029	49,773	391,624
財務成本	455	669	2,966	4,090
部門稅前損益	1,352,923	292,283	79,037	1,724,243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4,232	9,265	20,802	64,299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合計數	\$ 1,087,624	\$ 1,724,243
減除部門間損益	(104,011)	(183,625)
稅前淨利	<u>\$ 983,613</u>	<u>\$ 1,540,618</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乳膠、橡膠、化學材料及其加工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乳膠收入	\$ 5,597,235	\$ 5,641,151
橡膠收入	3,258,946	3,407,407
化學氣相沉積材料收入	518,698	493,455
其他業務收入	127,172	123,778
營業收入合計	<u>\$ 9,502,051</u>	<u>\$ 9,665,791</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1,261,093	\$ 1,749,883	\$ 1,173,041	\$ 1,762,905
中國大陸	2,851,269	1,219,914	2,807,353	1,461,913
美國	64,411	-	42,164	-
馬來西亞	2,701,369	-	2,973,236	-
泰國	1,932,243	-	1,891,124	-
其他	691,666	-	778,873	-
	<u>\$ 9,502,051</u>	<u>\$ 2,969,797</u>	<u>\$ 9,665,791</u>	<u>\$ 3,224,818</u>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資訊如下：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u>收 入</u>	<u>部 門</u>	<u>收 入</u>	<u>部 門</u>
甲公司	\$ 1,466,074	南 帝	\$ 1,770,796	南 帝
乙公司	<u>1,270,176</u>	南 帝	<u>1,255,858</u>	南 帝
	<u>\$ 2,736,250</u>		<u>\$ 3,026,654</u>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 際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1	英屬維京群島商 英泰美國際有 限公司	越南寶明紡織有 限公司	(註1)	\$ 706,180	\$ 103,124	\$ 103,124	\$ -	\$ -	3	\$ 1,765,450	N	N	N	-

(註1)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被投資公司。

(註2)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為公司淨值之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公司淨值之 20%，並將辦理之有關情形報股東會備查。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 1:32.25)換算為新台幣。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項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20	\$ 12,090	0.11% \$ 12,090 —
	僑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8	5,895	0.09% 5,895 —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4	6,414	0.04% 6,414 —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3	3,410	0.02% 3,410 —
	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0	2,144	0.01% 2,144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	1,162	— 1,162 —
	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	52,029	15.00% 67,758 —
	微妙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	349	0.52% 152 —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20	6,981	0.13% 11,910 —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20	83,860	0.67% — —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國際有限公司	CHEMAT ELECTRONIC MATERIALS LL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946	9.65% 1,946 —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理財工具：					
	中國銀行人民幣按期開放存款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92,872	— 92,872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美元：新台幣 1：32.25；人民幣：新台幣 1：4.64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關係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金額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人民幣按 期開放存款	持有至到期 日金融資 產—流動	中國銀行股 份有限公 司	—	-	\$ 299,701	-	\$ 593,421	-	\$ 806,049	(\$ 800,250)	\$ 5,799	-	\$ 92,872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人民幣：新台幣 1：4.64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 3)	與交易人之關係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估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 4)
0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1,816)	3 個月內收現	—
				權利金收入	(22,340)	1 年內收現	—
				進貨	48,013	2 個月內電匯付款	1%
				應收帳款	2,212	—	—
				其他應收款	18,804	—	—

(註 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註 2)：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1,799,716	\$ 1,799,716	55,503,757	100.00	\$ 3,530,901	\$ 74,499	\$ 74,499	子公司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CVD 材料金屬表面處理液	172,400	172,400	12,843,391	44.20	170,225	66,770	29,513	子公司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美元：新台幣 1：32.25)。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橡膠及乳膠之 生產銷售業 務等	\$ 2,018,850	註3	\$ 1,783,425	\$ -	\$ 1,783,425	\$ 94,905	100.00	\$ 94,884	\$ 2,672,793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依經濟部投審會	
	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註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 1,783,425	\$ 2,018,850	\$ 4,094,627

註1：係含盈餘轉增資\$219,000。

註2：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依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60%為計算基礎。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美元：新台幣1：32.25；人民幣：新台幣1：4.64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 (進)		貨財 產 交 易		應 收 (付) 帳 款		票 據 背 書 保 證 或 提 供 擔 保 品 資		金 融		通		
	金 額	%	金 額	%	餘 額	%	期 末 餘 額	目 的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當 期 利 息	其 他 (註)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 11,816	-	\$ -	-	\$ 2,212	-	\$ -	-	\$ -	-	-	\$ -	\$ 22,340
	(48,013)	-	-	-	-	-	-	-	-	-	-	-	-

註：係權利金收入，且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回之款項為\$18,80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795 號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存貨評價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及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之說明。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90,797 仟元及 24,800 仟元。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乳膠、各種橡膠及其加工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而存貨多屬化學品，容易有變質及受國際原料價格波動影響，且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人為主觀判斷，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之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評估本期存貨之評價是否已依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處理，並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評估及抽查存貨淨變現價值相關報表之合理性，據以評估提列存貨備抵金額之正確性。

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二)收入認列之說明。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內銷及外銷兩類，其中外銷收入占公司收入約 50%以上，且國外客戶交易之條件類型多有不同，因此存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的顯著風險。故本會計師將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檢查銷售合約或訂單等資料，確認銷貨收入依交易條件應認列之時點。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營業收入明細，並抽樣核符佐證文件(如客戶訂單、出貨單及出口報關單等)，以驗證外銷營業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建志

會計師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30027246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29174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86,952	8	\$ 1,344,834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1,115	-	37,22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48,025	1	40,36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四)及七		647,695	8	469,327	6
1200	其他應收款			6	-	70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8,804	-	16,295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565,997	7	513,479	6
1410	預付款項			420,200	6	125,51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318,794</u>	<u>30</u>	<u>2,547,752</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9,359	1	59,359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六(六)		83,860	1	83,86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701,126	49	3,823,867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一)及 八		1,402,102	18	1,441,989	18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3,907	-	4,7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42,912	1	38,458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436	-	49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二十一)		9,805	-	9,21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303,507</u>	<u>70</u>	<u>5,461,959</u>	<u>68</u>
1XXX	資產總計		\$	<u>7,622,301</u>	<u>100</u>	\$ <u>8,009,711</u>	<u>100</u>

(續次頁)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289,839	4	\$	190,22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十一)		257,364	3		303,55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37,694	1		174,627	2
2310	預收款項			10,930	-		3,6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95,827</u>	<u>8</u>		<u>672,014</u>	<u>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八)(十九)		268,084	3		267,68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148,911	2		135,521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16,995</u>	<u>5</u>		<u>403,202</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012,822</u>	<u>13</u>		<u>1,075,216</u>	<u>13</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4,466,364	59		4,253,680	53
保留盈餘								
		六(十一)(十二)(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74,210	11		758,335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33,442	6		433,442	5
3350	未分配盈餘			916,913	12		1,358,735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81,450)	(1)	130,303	2
3XXX	權益總計			<u>6,609,479</u>	<u>87</u>		<u>6,934,495</u>	<u>8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7,622,301</u>	<u>100</u>	\$	<u>8,009,71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5,696,523	100	\$ 5,919,53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十七)(十八)及七	(4,320,040)	(76)	(4,236,650)	(71)
5900 營業毛利		<u>1,376,483</u>	<u>24</u>	<u>1,682,888</u>	<u>29</u>
營業費用	六(四)(九)(十)(十七)(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0,849)	(4)	(286,883)	(5)
6200 管理費用		(262,599)	(5)	(272,94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269)	(1)	(73,78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65,717)	(10)	(633,618)	(11)
6900 營業利益		<u>810,766</u>	<u>14</u>	<u>1,049,270</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及七	47,714	1	46,84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59,258)	(1)	73,641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3)	-	(45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u>104,012</u>	<u>2</u>	<u>183,625</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2,465</u>	<u>2</u>	<u>303,653</u>	<u>5</u>
7900 稅前淨利		903,231	16	1,352,923	2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138,573)	(3)	(194,177)	(3)
8200 本期淨利		<u>\$ 764,658</u>	<u>13</u>	<u>\$ 1,158,746</u>	<u>20</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32,773)	-	(\$ 32,603)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6	-	(66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5,572	-	5,54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三)	(215,094)	(4)	(25,47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三)	3,341	-	(4,62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38,938)	(4)	(\$ 57,81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25,720</u>	<u>9</u>	<u>\$ 1,100,929</u>	<u>19</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u>\$ 1.71</u>		<u>\$ 2.5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u>\$ 1.71</u>		<u>\$ 2.59</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u>104 年 度</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149,932	\$ 735,262	\$ 433,442	\$ 458,280	\$ 198,714	(\$ 38,316)	\$ 5,937,314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23,073	-	(23,073)	-	-	-
股票股利	六(十一)(十二)	103,748	-	-	(103,748)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二)	-	-	-	(103,748)	-	-	(103,748)
104年度淨利		-	-	-	1,158,746	-	-	1,158,746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三)	-	-	-	(27,722)	(25,474)	(4,621)	(57,81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253,680</u>	<u>\$ 758,335</u>	<u>\$ 433,442</u>	<u>\$ 1,358,735</u>	<u>\$ 173,240</u>	<u>(\$ 42,937)</u>	<u>\$ 6,934,495</u>
<u>105 年 度</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253,680	\$ 758,335	\$ 433,442	\$ 1,358,735	\$ 173,240	(\$ 42,937)	\$ 6,934,495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115,875	-	(115,875)	-	-	-
股票股利	六(十一)(十二)	212,684	-	-	(212,684)	-	-	-
現金股利	六(十二)	-	-	-	(850,736)	-	-	(850,736)
105年度淨利		-	-	-	764,658	-	-	764,658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三)	-	-	-	(27,185)	(215,094)	3,341	(238,93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466,364</u>	<u>\$ 874,210</u>	<u>\$ 433,442</u>	<u>\$ 916,913</u>	<u>(\$ 41,854)</u>	<u>(\$ 39,596)</u>	<u>\$ 6,609,479</u>

(註)民國103年度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分別為\$4,153及\$28,486與董監酬勞分別為\$6,230及\$42,730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03,231	\$ 1,352,9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六(十五)	837	-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六(五)	-	3,8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11,00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六(七)	(104,012)	(183,625)
折舊費用	六(八)(十七)	123,820	135,2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五)	(145)	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八)	244	1,244
各項攤提	六(九)(十七)	1,145	547
利息收入	六(十四)	(5,956)	(2,608)
股利收入	六(十四)	(8,369)	(4,447)
利息費用	六(十六)	3	4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657)	14,820
應收帳款		(178,368)	(10,229)
其他應收款		699	(70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09)	(2,205)
存貨		(41,518)	2,272
預付款項		(294,682)	(62,04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94)	4,5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9,611	(55,770)
其他應付款		(46,186)	129,710
預收款項		7,321	(20,28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9,383)	(18,3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6,532	1,285,377
收取之利息		5,956	2,608
收取之股利		20,044	16,124
支付之利息		(3)	(636)
支付之所得稅		(273,985)	(53,17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8,544</u>	<u>1,250,29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615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一)	(88,024)	(35,051)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992	527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332)	(4,19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9	(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5,690)</u>	<u>(38,75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204,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二)	(850,736)	(103,748)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50,736)</u>	<u>(307,85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57,882)	903,6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344,834	441,1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586,952</u>	<u>\$ 1,344,834</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68年1月10日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乳液(俗稱乳膠)、各種橡膠及其加工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1年10月27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

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本公司所有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

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

況；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

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

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5 年
房屋及建築	3～60 年
機器設備	2～20 年
租賃改良	10 年
其他設備	2～33 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係商標權及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及經營契約約定期限 1～5 年平均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1.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時，除列金融負債。
2. 本公司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有作重大修改且具重大差異者，除列原認列之金融負債，並認列新金融負債。並將除列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因在國內仍無深度市場，按規定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

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份，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

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存貨之評價

-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存貨多屬化學品，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變質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565,99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295	\$ 29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02,907</u>	<u>1,180,414</u>
	103,202	1,180,709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u>483,750</u>	<u>164,125</u>
	<u>\$ 586,952</u>	<u>\$ 1,344,834</u>

-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1,190	\$ 60,6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20,075</u>)	(<u>23,416</u>)
	<u>\$ 31,115</u>	<u>\$ 37,226</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8,880	\$ 78,8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19,521</u>)	(<u>19,521</u>)
	<u>\$ 59,359</u>	<u>\$ 59,359</u>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金額分別為\$3,341及(\$4,621)。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647,695	\$ 469,327
減：備抵呆帳	-	-
	<u>\$ 647,695</u>	<u>\$ 469,327</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45,029	\$ 115,593
31-90天	2,128	2,591
	<u>\$ 147,157</u>	<u>\$ 118,18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無已減損之金融資產。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之信用品質良好。
4.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減項。
5.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四) 金融資產移轉

1.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信用狀應收帳款賣斷合約，合約中載明係屬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賣斷交易，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公司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u>讓售應收</u>			<u>已預支金額</u>	
<u>讓售對象</u>	<u>帳款金額</u>	<u>除列金額</u>	<u>額度</u>	<u>已預支金額</u>	<u>之利率區間</u>
加拿大商 豐業銀 行(股) 公司	<u>\$ 1,193,514</u>	<u>\$ 1,193,514</u>	<u>\$ 1,193,514</u>	<u>\$ 1,193,514</u>	1.11%~ 1.34%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事。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讓售應收帳款之財務費用為分別為\$473及\$3,523（表列「營業費用」）。

(五) 存 貨

	105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309,082	(\$	5,105)	\$	303,977
物 料		16,117	(71)		16,046
在 製 品		54,630	(1,108)		53,522
製 成 品		210,968	(18,516)		192,452
	\$	590,797	(\$	24,800)	\$	565,997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料	\$	234,757	(\$	5,105)	\$	229,652
物 料		10,349	(71)		10,278
在 製 品		22,456	(1,108)		21,348
製 成 品		281,717	(29,516)		252,201
	\$	549,279	(\$	35,800)	\$	513,479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330,458	\$	4,228,99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11,000)		3,800
存貨報廢損失		-		3,469
存貨盤虧		2,353		1,573
出售下腳收入	(1,771)	(1,184)
	\$	4,320,040	\$	4,236,650

(註)民國105年度本公司將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之存貨予以出售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3,860	\$ 83,860

1.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據投資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 際有限公司	\$ 3,530,901	\$ 3,671,495
南美特科技(股)公司	<u>170,225</u>	<u>152,372</u>
	<u>\$ 3,701,126</u>	<u>\$ 3,823,867</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4,012 及\$183,625。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 地</u>	<u>土地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合 計</u>
<u>105年1月1日</u>								
成本(註1)	\$ 448,185	\$ 14,580	\$ 882,991	\$2,399,028	\$ 6,616	\$ 217,147	\$ 43,527	\$ 4,012,074
累計折舊	-	(12,449)	(595,754)	(1,803,503)	(100)	(158,279)	-	(2,570,085)
	<u>\$ 448,185</u>	<u>\$ 2,131</u>	<u>\$ 287,237</u>	<u>\$ 595,525</u>	<u>\$ 6,516</u>	<u>\$ 58,868</u>	<u>\$ 43,527</u>	<u>\$ 1,441,989</u>
<u>105年度</u>								
1月1日	\$ 448,185	\$ 2,131	\$ 287,237	\$ 595,525	\$ 6,516	\$ 58,868	\$ 43,527	\$ 1,441,989
增添—成本	-	-	-	-	1,037	11,506	75,481	88,024
驗收轉入	-	-	2,548	5,755	-	10,688	(18,991)	-
處分—成本	-	-	(375)	(2,175)	-	(8,335)	(2,949)	(13,834)
—累計折舊	-	-	346	2,175	-	7,466	-	9,987
折舊費用	-	(287)	(17,509)	(97,619)	(684)	(7,721)	-	(123,820)
重分類(註2)	-	-	-	-	-	-	(244)	(244)
12月31日	<u>\$ 448,185</u>	<u>\$ 1,844</u>	<u>\$ 272,247</u>	<u>\$ 503,661</u>	<u>\$ 6,869</u>	<u>\$ 72,472</u>	<u>\$ 96,824</u>	<u>\$ 1,402,102</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448,185	\$ 14,580	\$ 885,164	\$2,402,608	\$ 7,653	\$ 231,006	\$ 96,824	\$ 4,086,020
累計折舊	-	(12,736)	(612,917)	(1,898,947)	(784)	(158,534)	-	(2,683,918)
	<u>\$ 448,185</u>	<u>\$ 1,844</u>	<u>\$ 272,247</u>	<u>\$ 503,661</u>	<u>\$ 6,869</u>	<u>\$ 72,472</u>	<u>\$ 96,824</u>	<u>\$ 1,402,102</u>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註1)	\$ 448,185	\$ 14,580	\$ 882,991	\$2,392,736	\$ -	\$ 218,075	\$ 35,136	\$ 3,991,703
累計折舊	-	(12,127)	(577,778)	(1,696,433)	-	(158,432)	-	(2,444,770)
	<u>\$ 448,185</u>	<u>\$ 2,453</u>	<u>\$ 305,213</u>	<u>\$ 696,303</u>	<u>\$ -</u>	<u>\$ 59,643</u>	<u>\$ 35,136</u>	<u>\$ 1,546,933</u>
<u>104年度</u>								
1月1日	\$ 448,185	\$ 2,453	\$ 305,213	\$ 696,303	\$ -	\$ 59,643	\$ 35,136	\$ 1,546,933
增添—成本	-	-	-	-	-	9,220	25,012	34,232
驗收轉入	-	-	-	6,819	6,616	1,942	(15,377)	-
處分—成本	-	-	-	(1,848)	-	(8,667)	-	(10,515)
—累計折舊	-	-	-	1,848	-	8,112	-	9,960
折舊費用	-	(322)	(17,976)	(108,918)	(100)	(7,959)	-	(135,275)
重分類(註3)	-	-	-	1,321	-	(3,423)	(1,244)	(3,346)
12月31日	<u>\$ 448,185</u>	<u>\$ 2,131</u>	<u>\$ 287,237</u>	<u>\$ 595,525</u>	<u>\$ 6,516</u>	<u>\$ 58,868</u>	<u>\$ 43,527</u>	<u>\$ 1,441,989</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 448,185	\$ 14,580	\$ 882,991	\$2,399,028	\$ 6,616	\$ 217,147	\$ 43,527	\$ 4,012,074
累計折舊	-	(12,449)	(595,754)	(1,803,503)	(100)	(158,279)	-	(2,570,085)
	<u>\$ 448,185</u>	<u>\$ 2,131</u>	<u>\$ 287,237</u>	<u>\$ 595,525</u>	<u>\$ 6,516</u>	<u>\$ 58,868</u>	<u>\$ 43,527</u>	<u>\$ 1,441,989</u>

(註1)本公司依土地法、平均地權條例及其他有關法令於民國94年度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計\$385,233，減除重估時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155,265後計\$229,968，經歷年提撥資本公積辦理增資及土地增值稅率調降減徵轉入\$62,798後，其餘額為\$158,000，原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惟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土地增值稅餘額\$92,467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轉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項目。

(註2)係轉列費用\$244。

(註3)係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2,102及轉列費用\$1,244。

1.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 無形資產

	105 年 度		
	商 標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410	\$ 10,449	\$ 11,859
累計攤銷	(1,140)	(5,999)	(7,139)
淨帳面價值	<u>\$ 270</u>	<u>\$ 4,450</u>	<u>\$ 4,720</u>
105年1月1日			
淨帳面價值	\$ 270	\$ 4,450	\$ 4,720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67	265	332
本期攤銷	(136)	(1,009)	(1,145)
105年12月31日	<u>\$ 201</u>	<u>\$ 3,706</u>	<u>\$ 3,90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477	\$ 10,714	\$ 12,191
累計攤銷	(1,276)	(7,008)	(8,284)
淨帳面價值	<u>\$ 201</u>	<u>\$ 3,706</u>	<u>\$ 3,907</u>
	104 年 度		
	商 標 權	電腦軟體成本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333	\$ 6,328	\$ 7,661
累計攤銷	(938)	(5,654)	(6,592)
淨帳面價值	<u>\$ 395</u>	<u>\$ 674</u>	<u>\$ 1,069</u>
104年1月1日			
淨帳面價值	\$ 395	\$ 674	\$ 1,069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77	4,121	4,198
本期攤銷	(202)	(345)	(547)
104年12月31日	<u>\$ 270</u>	<u>\$ 4,450</u>	<u>\$ 4,720</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410	\$ 10,449	\$ 11,859
累計攤銷	(1,140)	(5,999)	(7,139)
淨帳面價值	<u>\$ 270</u>	<u>\$ 4,450</u>	<u>\$ 4,720</u>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各項攤提分別為\$1,145 及 \$547 (表列於「營業費用」)。

(十)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惟因公受傷強制退休者加給 20%。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2,065)	(\$ 574,5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63,154</u>	<u>439,04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48,911)</u>	<u>(\$ 135,521)</u>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5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574,564)	\$ 439,043	(\$ 135,521)
當期服務成本	(10,024)	-	(10,024)
利息(費用)收入	(7,075)	5,569	(1,506)
	(591,663)	444,612	(147,05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377)	(2,377)
經驗調整	(30,396)	-	(30,396)
	(30,396)	(2,377)	(32,773)
提撥退休基金	-	30,913	30,913
支付退休金	9,994	(9,994)	-
12月31日餘額	(\$ 612,065)	\$ 463,154	(\$ 148,9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04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543,531)	\$ 422,271	(\$ 121,260)
當期服務成本	(9,899)	-	(9,899)
利息(費用)收入	(9,363)	7,494	(1,869)
	(562,793)	429,765	(133,0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776	3,776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2)	-	(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9,041)	-	(29,041)
經驗調整	(7,336)	-	(7,336)
	(36,379)	3,776	(32,603)
提撥退休基金	-	30,110	30,110
支付退休金	24,608	(24,608)	-
12月31日餘額	(\$ 574,564)	\$ 439,043	(\$ 135,521)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

，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折現率	<u>1.25%</u>	<u>1.2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估計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14,814</u>)	<u>\$ 15,343</u>	<u>\$ 15,040</u>	(\$ <u>14,601</u>)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14,784</u>)	<u>\$ 15,335</u>	<u>\$ 15,033</u>	(\$ <u>14,572</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5)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0,913。

(6)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8,732
1-2年	35,697
2-5年	80,716
5年以上	<u>600,757</u>
	<u>\$ 735,902</u>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

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005 及 \$4,539。

(十一)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 \$4,466,364，分為 446,63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期初餘額	425,368	414,993
盈餘轉增資	<u>21,268</u>	<u>10,375</u>
期末餘額	<u><u>446,636</u></u>	<u><u>425,368</u></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增加額定資本額並以未分配盈餘 \$103,748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8 月 3 日。增資後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 \$4,253,680，分為 425,368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全額發行。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增加額定資本額並以未分配盈餘 \$212,684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0 日。增資後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 \$4,466,364，分為 446,63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全額發行。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按稅後盈餘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與國外整體經濟息息相關，產業成長週期正值成長至成熟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供分配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 至 100%，現金股利比率

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30%，由董事會依據未來業務或轉投資需要等相關因素，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3. 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430,099。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分別為 \$212,684 (每股新台幣 0.5 元) 與 \$850,736 (每股新台幣 2 元) 及 \$103,748 (每股新台幣 0.25 元) 與 \$103,748 (每股新台幣 0.25 元)。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股票股利 \$223,318 (每股新台幣 0.5 元) 及現金股利 \$446,636 (每股新台幣 1 元)。

(十三)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05年1月1日	\$ 173,240	(\$ 42,937)	\$ 130,303
外幣換算差異數	(215,094)	-	(215,0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	3,341	3,341
105年12月31日	<u>(\$ 41,854)</u>	<u>(\$ 39,596)</u>	<u>(\$ 81,450)</u>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04年1月1日	\$ 198,714	(\$ 38,316)	\$ 160,398
外幣換算差異數	(25,474)	-	(25,4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	(4,621)	(4,621)
104年12月31日	<u>\$ 173,240</u>	<u>(\$ 42,937)</u>	<u>\$ 130,303</u>

(十四) 其他收入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5,956	\$ 2,608
股利收入	8,369	4,447
其他收入	33,389	39,787
	<u>\$ 47,714</u>	<u>\$ 46,842</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3,873)	\$ 75,6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45	(28)
處分投資損失	(837)	-
其他損失	(4,693)	(1,948)
	<u>(\$ 59,258)</u>	<u>\$ 73,641</u>

(十六) 財務成本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3</u>	<u>\$ 455</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 年 度</u>		
	<u>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u>	<u>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u>	<u>合 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196,148	\$ 234,644	\$ 430,792
折舊費用	109,735	14,085	123,820
攤銷費用	-	1,145	1,145
	<u>\$ 305,883</u>	<u>\$ 249,874</u>	<u>\$ 555,757</u>
	<u>104 年 度</u>		
	<u>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u>	<u>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u>	<u>合 計</u>
員工福利費用	\$ 215,845	\$ 255,971	\$ 471,816
折舊費用	123,096	12,179	135,275
攤銷費用	-	547	547
	<u>\$ 338,941</u>	<u>\$ 268,697</u>	<u>\$ 607,638</u>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5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71,751	\$ 175,254	\$ 347,005
勞健保費用	10,893	12,421	23,314
退休金費用	8,726	7,809	16,535
其他用人費用	4,778	39,160	43,938
	<u>\$ 196,148</u>	<u>\$ 234,644</u>	<u>\$ 430,792</u>

	104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91,775	\$ 191,642	\$ 383,417
勞健保費用	11,088	10,584	21,672
退休金費用	8,726	7,581	16,307
其他用人費用	4,256	46,164	50,420
	<u>\$ 215,845</u>	<u>\$ 255,971</u>	<u>\$ 471,816</u>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310 人及 305 人。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3%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當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840 及\$28,56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8,260 及\$42,84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係以各該年度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5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為\$19,007 及\$28,510。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71,216 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71,400 之差異為\$184，主要係估列計算差異，已調整於民國 105 年度之損益中。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7,951	\$ 195,6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44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99)	(6,62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37,052</u>	<u>189,50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521</u>	<u>4,673</u>
所得稅費用	<u>\$ 138,573</u>	<u>\$ 194,17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5,572</u>)	(<u>\$ 5,54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3,549	\$ 229,997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4,077)	(29,6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44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99)	(6,629)
所得稅費用	<u>\$ 138,573</u>	<u>\$ 194,17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2,607	\$ -	\$ -	\$ -	\$ 2,60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086	(1,870)	-	-	4,216
未休假獎金	753	-	-	-	753
退休金超限	29,012	752	5,572	-	35,336
	<u>\$ 38,458</u>	<u>(\$ 1,118)</u>	<u>\$ 5,572</u>	<u>\$ -</u>	<u>\$ 42,91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045)	\$ 3,644	\$ -	\$ -	(\$ 2,401)
退休金財稅差異	(8,012)	(4,047)	-	-	(12,0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61,157)	-	-	-	(161,157)
土地增值稅準備	(92,467)	-	-	-	(92,467)
	<u>(\$ 267,681)</u>	<u>(\$ 403)</u>	<u>\$ -</u>	<u>\$ -</u>	<u>(\$268,084)</u>
	<u>(\$ 229,223)</u>	<u>(\$ 1,521)</u>	<u>\$ 5,572</u>	<u>\$ -</u>	<u>(\$225,172)</u>
	104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超限	\$ 2,607	\$ -	\$ -	\$ -	\$ 2,60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440	646	-	-	6,086
未休假獎金	735	18	-	-	753
退休金超限	23,470	-	5,542	-	29,012
	<u>\$ 32,252</u>	<u>\$ 664</u>	<u>\$ 5,542</u>	<u>\$ -</u>	<u>\$ 38,4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074)	(\$ 2,971)	\$ -	\$ -	(\$ 6,045)
退休金財稅差異	(5,646)	(2,366)	-	-	(8,0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61,157)	-	-	-	(161,157)
土地增值稅準備	(92,467)	-	-	-	(92,467)
	<u>(\$ 262,344)</u>	<u>(\$ 5,337)</u>	<u>\$ -</u>	<u>\$ -</u>	<u>(\$267,681)</u>
	<u>(\$ 230,092)</u>	<u>(\$ 4,673)</u>	<u>\$ 5,542</u>	<u>\$ -</u>	<u>(\$229,223)</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 916,913	\$ 1,358,735

6.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36,134 及\$69,515。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分別業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及 104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並經董事會訂定除息(權)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0 日及 104 年 8 月 3 日，其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98% 及 17.86%。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8.96%。

(二十) 每股盈餘

	<u>105 年 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764,658	446,636	\$ 1.71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764,65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 -</u>	<u>1,090</u>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64,658</u>	<u>447,726</u>	<u>\$ 1.71</u>
	<u>104 年 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58,746	446,636	\$ 2.59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158,7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 -</u>	<u>950</u>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158,746</u>	<u>447,586</u>	<u>\$ 2.59</u>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5 年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份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8,024	\$ 34,23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81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88,024</u>	<u>\$ 35,051</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 2,10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u>\$ 11,816</u>	<u>\$ 12,151</u>

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 3 個月內收現，與一般客戶相同。價格則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

2. 進貨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子公司	<u>\$ 48,013</u>	<u>\$ 952</u>

向關係人及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均為進貨後約 2 個月內電匯付款，而其他條件亦與一般供應商相同。

3. 租金支出(表列「營業成本」)

	<u>租賃標的物</u>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其他關係人(註)	原料桶槽	<u>\$ 12,658</u>	<u>\$ 14,519</u>

本公司係以議價方式與上述關係人決定租賃契約之租金，並按月支付租金。

(註)本公司為其主要管理階層。

4. 權利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子公司	\$ 22,340	\$ 19,360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21,016	\$ 18,965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來自商品及勞務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 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765	\$ 57,68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土地(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48,185	\$ 448,185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987	27,830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存出保證金	436	495	履約保證
	<u>\$ 472,608</u>	<u>\$ 476,51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狀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30,805 及\$86,902。

(二)本公司簽訂之重要進貨合約如下：

廠 商 別	項 目	價 格	採 購 數 量 (公 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台灣中油(股)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20,970	21,204
三菱工業(股)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2,402	10,000
台塑石化(股)公司	丁二烯(BD)	浮動	14,400	14,40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 開發(股)公司	丙烯腈(AN)	浮動	21,600	21,600
台灣塑膠工業(股) 公司	丙烯腈(AN)	浮動	9,600	9,600
台灣苯乙烯工業 (股)公司	苯乙烯(SM)	浮動	3,000	3,000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貨量分別為 BD 51,075 公噸、AN 24,127 公噸及 SM 630 公噸。

(三)本公司經民國 105 年 8 月 11 日及 105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由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再轉投資越南寶明紡織有限公司美元 3,198 仟元，取得 8.5%股權，並通過依出資額提供背書保證額度予越南寶明紡織有限公司，以供其未來向金融機構辦理融資，惟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股款尚未實際匯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負債來管理。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外幣 (仟元)	匯率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24,487	32.25	\$ 49,488	32.83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109,485	32.25	111,851	32.83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7,897及\$16,247。

(E)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3,873)及\$75,617。

B. 價格風險

- (A)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審慎評估投資活動，將其投資組合分散，並設置停損點，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價格風險。
- (B)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之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分別增加或減少\$11,094及\$10,304。

C.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為固定利率之負債，或因舉借期間甚短，預期不會發生重大之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三)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三)應收帳款淨額之說明。
- E.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並無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之情形。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金額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u>105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89,839	\$ -	\$ -	\$ -
其他應付款	257,364	-	-	-
<u>104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90,228	\$ -	\$ -	\$ -
其他應付款	303,550	-	-	-

-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1,115	\$ -	\$ 59,359	\$ 90,474

<u>104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7,226	\$ -	\$ 59,359	\$ 96,585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市場報價</u>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收盤價</u>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如下：

	權益證券
105年1月1日(暨105年12月31日)	\$ 59,359

	權益證券
104年1月1日(暨104年12月31日)	\$ 59,359

7.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事。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79,820	現金流量折 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	1.70%~ 8.77%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愈高，公允價值愈 低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65,813	現金流量折 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	1.71%~ 9.17%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愈高，公允價值愈 低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10%	\$ -	\$ -	\$ 6,853 (\$ 5,434)
	金成本				
	缺乏市場流	±10%	-	-	2,885 (2,885)
	通性折價				
			\$ -	\$ -	\$ 9,738 (\$ 8,319)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10%	\$ -	\$ -	\$ 3,950 (\$ 3,284)
	金成本				
	缺乏市場流	±10%	-	-	2,561 (2,561)
	通性折價				
			\$ -	\$ -	\$ 6,511 (\$ 5,8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5 年度之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5 年度之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5 年度之資訊)

1. 基本資料：請參閱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被背書保證對象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實際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備註
									背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支金額	金額	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1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 越南寶明紡織有限公司	(註1) \$ 706,180	\$ 103,124	\$ 103,124	\$ -	\$ -	3	\$ 1,765,450	N	N	N	N	N	-	

(註1)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被投資公司。

(註2)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為公司淨值之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公司淨值之 20%，並將辦理之有關情形報股東會備查。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 1:32.25)換算為新台幣。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項 目	期		末		
			股 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20	\$ 12,090	0.11%	\$ 12,090	—
僑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8	5,895	0.09%	5,895	—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14	6,414	0.04%	6,414	—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3	3,410	0.02%	3,410	—
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0	2,144	0.01%	2,144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	1,162	—	1,162	—
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	52,029	15.00%	67,758	—
微妙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	349	0.52%	152	—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20	6,981	0.13%	11,910	—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20	83,860	0.67%	—	—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國際 有限公司	—	CHEMAT ELECTRONIC MATERIALS LL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946	9.65%	1,946	—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理財工具：							
中國銀行人民幣按期開放存款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92,872	—	92,872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美元：新台幣 1：32.25；人民幣：新台幣 1：4.64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入		出			期		末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或 仟單位)	金額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人民幣按 期開放存款	持有至到期 日金融資 產—流動	中國銀行股 份有限公 司	—	-	\$ 299,701	-	\$ 593,421	-	\$ 806,049	(\$ 800,250)	\$ 5,799	-	\$ 92,872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人民幣:新台幣 1:4.64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3)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4)	
				項目	金額		
0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11,816)	3個月內收現	—
				權利金收入	(22,340)	1年內收現	—
				進貨	48,013	2個月內電匯付款	1%
				應收帳款	2,212	—	—
				其他應收款	18,804	—	—

(註1)：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註2)：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		數	比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 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1,799,716	\$ 1,799,716	55,503,757	100.00	\$ 3,530,901	\$ 74,499	\$ 74,499		子公司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CVD 材料金屬表面處 理液	172,400	172,400	12,843,391	44.20	170,225	66,770	29,513		子公司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美元：新台幣 1：32.25)。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橡膠及乳膠之生產銷售業務等	\$ 2,018,850	註3	\$ 1,783,425	\$ -	\$ 1,783,425	\$ 94,905	100.00	\$ 94,884	\$ 2,672,793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783,425	\$ 2,018,850	\$ 4,094,627

註1：係含盈餘轉增資\$219,000。

註2：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註3：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係依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60%為計算基礎。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美元：新台幣1：32.25；人民幣：新台幣1：4.644)。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 (進) 貨財 產 交 易			應收(付)帳款		票 據 背 書 保 證 或 提 供 擔 保 品 資			金 融 通			其他(註)		
	金 額	%	金 額	%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目 的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當 期 利 息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 11,816	-	\$ -	-	\$ 2,212	-	\$ -	-	\$ -	-	\$ -	-	\$ -	\$ 22,340
	(48,013)	-	-	-	-	-	-	-	-	-	-	-	-	-

註：係權利金收入，且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回之款項為\$18,80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5,134,702	5,202,506	(67,804)	(1.30)
非流動資產		3,169,186	3,422,920	(253,734)	(7.41)
資產總額		8,303,888	8,625,426	(321,538)	(3.73)
流動負債		1,040,001	1,059,052	(19,051)	(1.80)
非流動負債		439,518	439,518	(10)	(0.01)
負債總額		1,479,509	1,498,570	(19,061)	(1.27)
股本		4,466,364	4,253,680	212,684	5.00
保留盈餘		2,224,565	2,550,512	(325,947)	12.78
其他權益		(81,450)	130,303	(211,753)	(162.51)
非控制權益		214,900	192,361	22,539	11.72
權益總額		6,824,379	7,126,856	(302,477)	(4.2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非流動資產減少：

主要係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折舊致帳面餘額減少所致。

(2)其他權益減少：

主要係本年度外幣換算差異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成本	(7,502,176)	(7,213,027)	(289,149)	4.01	
營業毛利	1,999,875	2,452,764	(452,889)	(18.46)	
營業費用	(1,025,340)	(1,031,611)	6,271	(0.61)	
營業利益	974,535	1,421,153	(446,618)	(31.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078	119,465	(110,387)	(92.40)	
稅前淨利	983,613	1,540,618	(557,005)	(36.15)	
所得稅費用	(181,697)	(346,357)	164,660	47.54	
本期淨利	\$ 801,916	\$ 1,194,261	(392,345)	32.85	
其他綜合利益	(238,917)	(58,651)	(180,266)	307.35	
本期綜合利益	\$ 562,999	\$ 1,135,610	(572,611)	50.4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減少：

主要係本年度主原料丁二烯價格上揚所致。

(2)營業外收入減少，其他綜合損益減少：

主要係本年度台幣升值，致外幣匯兌損失增加，及其他綜合損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 (減) 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1.40	164.29	(122.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6.70	186.01	(79.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3)	13.21	(16.64)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參考各項財務比率分析之變動說明。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 2,179,051	\$ 432,031	(\$ 20,947)	\$ 2,158,104	—	—
1. 本年度(民國 106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收入及相關調整項目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將產生淨現金流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政 策	獲利或虧損之原因
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	3,530,901	轉投資鎮江南帝	鎮江南帝 105 年持續獲利中。
微妙軟體(股)公司	349	投入高科技	105 年由虧轉盈。
南美特科技(股)公司	170,225	投入高科技	105 年持續獲利中。
統一國際(股)公司	83,860	配合關係企業重大投資	105 年由虧轉盈。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6,981	金融事業	105 年持續獲利中。
旅順倉儲(股)公司	52,029	配合公司營運需要	105 年持續獲利中。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由於市場利率波動幅度甚小且公司採無負債經營方式，因此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2. 隨時掌控相關匯率走勢，採取穩健有效措施，以縮小匯率變動造成本公司匯兌損失。
3. 本公司對客戶的報價則依市場波動作適度調整，因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借貸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之操作。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劃：

- (1)研發中心將持續以滿足客戶不同製程，為達到User-friendly的目標，將手套用乳膠的色澤改善、味道改善，列為開發方向。
- (2)持續進行林園與鎮江不同產地，因地制宜的生產方式，使橡膠、乳膠的品質趨近一致，使客戶可以有不同的選擇來源。
- (3)製程減廢，節能降耗：因應新產品之未來走勢，擬定功能性乳膠開發，將特殊單體導入，使其發揮更好的加強性及其他性能。
- (4)TPV研發：母膠系統配合下游進行開發及鞋材TPV開發。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估計NT\$6,000萬。

- (1)氫化丁腈橡膠試量產計畫及A+關鍵銻觸媒回收計畫：進行氫化丁腈橡膠試量產計畫及關鍵銻觸媒回收計畫，預計投入約2,000萬元。(兩項計畫到5月底前執行完成)
- (2)手套用NBR新乳膠及大粒徑高固形份乳膠：進行量產，預計投入約1,000萬元。
- (3)適用鞋底運用材料使用之橡膠膠種：持續開發予以量產，預計投入約1,000萬元。
- (4)電子用途用橡膠：預計投入約900萬元。
- (5)大粒徑高固形份NBR和SBR乳膠：預計投入約900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公司財務無任何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對公司財務無任何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持續進步，精益求精」之經營理念，以系統運作及不斷創新，追求永續經營，謀求客戶、股東與員工之最大利益；並以善盡社會責任之良好企業形象拓展業務，並無任何不良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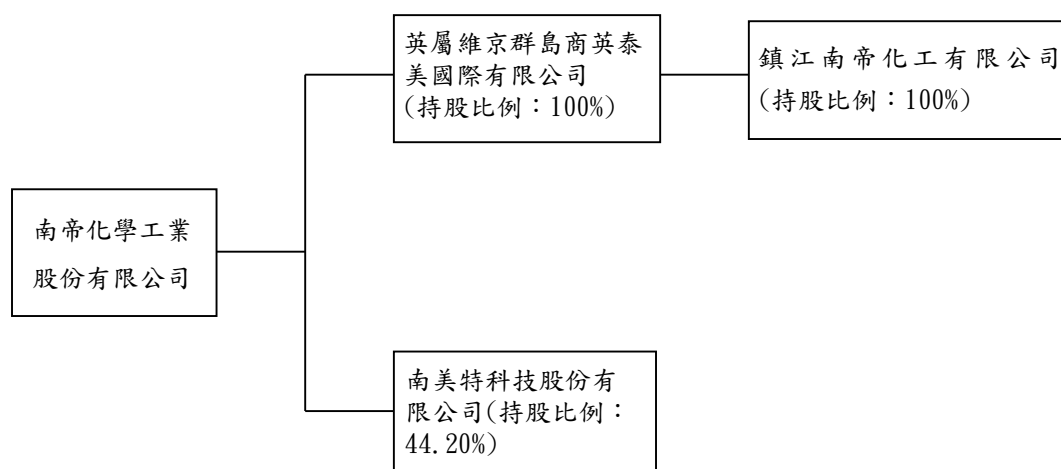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A. 關係企業組織圖



B.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	86.04.22	Offshore Incorporation Limited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55,503,757	一般投資業務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90.10.29	江蘇省鎮江市鎮江新區臨江西路99號	US\$ 62,600,000	橡膠及乳膠之生產銷售業務等
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07.07	高雄市楠梓加工區中央路36號	NT\$ 290,568,240	CVD材料金屬表面處理液

C.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從屬關係者：南帝為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第(B)項。

E. 整體關係企業間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因應大陸市場需求量增加，透過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至大陸投資建廠，並設立鎮江南帝公司以擴展大陸市場之銷售及就近服務客戶。

F.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106年04月30日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鎮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代 表人： 楊東源 鄭麗玲 侯博明 許建祝 邱 伸 廖孟省	—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 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代 表人： 楊東源 鄭高輝 鄭麗玲 侯博明 許建祝 邱 伸 廖孟省	—	100%
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代 表人： 楊東源 李順行 侯博明 黃勝仲 邱 伸 廖孟省 鄭麗玲 鄭朝元 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代 表人：謝明汎 華期創業投資(股)公司代 表人：何殷權 三新紡織(股)公司代表 人：吳中和 彭源宏	12,843,391 1,318,851 639,703 197,211 0	44.20% 4.54% 2.20% 0.68% 0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登記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稅後)
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美國際有限公司	US 56,500,000	US 109,681,628	US 196,339	US 109,485,289	US 0	US (777,070)	US 2,310,875	US 0.42
鎮江南帝	US 62,600,000	RMB 621,424,176	RMB 45,839,495	RMB 575,584,681	RMB 663,984,560	RMB 18,092,160	RMB 19,568,110	—
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342,342,150	NTD 653,635,986	NTD 268,510,099	NTD 385,125,887	NTD 645,032,222	NTD 78,755,009	NTD 66,770,263	NTD 2.30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楊東源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6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至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ANTEX INDUSTRY CO., LTD.

董事長 楊東源